



简报

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

China Association for Promotion of
Science & Technology and Finance

2026年3月期 总296期





促进会简报 2026 年 3 月

目录

资讯传递	1
四部门护航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推万亿“耐心资本”涌向科技前沿.....	1
解锁科技金融新打法.....	7
以金融活水润泽科技创新——让更多资本敢于投早愿意陪跑.....	12
福建厦门：探索“见投即贷”标准化科技金融服务新模式.....	14
做科技创新长期“合伙人”	15
青岛持续加力科技金融.....	25
政策速递	29
科技部 金融监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印发《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29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江苏省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38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43
行业创新动态	50
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健全中长期资金入市机制 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	50
“十五五”资本市场新使命 重塑投资功能与科技动能.....	51
创投站上政策“C 位” 激发硬核科技创新力量.....	58
国标出台叠加“大基金”进场：具身智能开启竞速赛.....	63
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速完善.....	67
科技金融“贷”动新质生产力.....	77
厦门真金白银支持企业加强研发，建新型研发机构最高资助 1 亿元.....	80
协会动态	84
张卫星理事长参加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 2026 年全面从严治党会议.....	84

资讯传递

四部门护航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推万亿“耐心资本”涌向科技前沿

科技保险是科技金融大文章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科技创新风险分散和资金支持具有重要作用。

为贯彻落实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的任务部署，深化改革、强化



保障，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3月2日，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下称《意见》）。

《意见》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协同推进、防范风险”的总体原则，从加强国家重大科技任务保障、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保障水平、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加快产品服务创新、引导保险资金投向以及强化激励监督等6个方面，系统性提出了20项政策举措。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王国军向记者表示，《意见》是我国科技金融领域的纲领性文件，既锚定了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国家战略，又精准回应了科技产业的风险痛点。《意见》首次将科技保险提升至支撑国家战略的高度，明确其作为“经济减震器”和“创新催化剂”的双重角色。

建立专业共保体分散风险

在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迈进的进程中，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往往伴随着极高的不确定性和巨额的试错成本。

针对这一痛点，《意见》将“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的保险保障”置于首要位置，提出围绕国家重点部署的科技和产业发展领域，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补偿、风险减量和资金杠杆作用，建立全国科技保险重大技术攻关协调推进机制。

文件明确指出，要加强政府引导，统筹各方资源，优化政府、科技型企业、保险机构等多主体风险分散模式，提出在国家战略需要、



潜在风险较大、风险分散不充分的重点科技领域，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成立专业保险共同体。

据了解，这一政策部署已有实践，早在 2021 年，由 18 家财险公司共同组建的中国集成电路共保体在上海成立，通过“抱团”承保的方式，为集成电路产业提供精准化、定制化的风险保障方案，持续推进做好风险减量管理。

王国军指出，通过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成立专业保险共同体等举措，打破了以往科技保险仅作为补充保障的定位，成为与财政投入、金融资本并列的关键支撑力量，真正实现了“科技+保险”的深度融合。

在服务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方面，《意见》提出实施“一室一策”专项风险保障服务，精准对接国家实验室体系的保险需求。同时，政策鼓励为科技领军企业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全链条的保险服务。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创新与风险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龙格表示，该《意见》旨在构建全链条科技保险服务体系，发挥保险的风险分散和资金支持作用，全面提升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能力。

在区域布局上，《意见》赋予了特定地区先行先试的重任，明确支持北京（京津冀）、上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成为科技保险创新“首发地”，并支持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因地制宜、率先突破，打造科技保险区域创新高地。

强化全生命周期保险保障



科技型中小企业是科技创新的生力军，但往往面临抗风险能力弱、试错底子薄的困境。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科技保险为科技创新提供保险保障约8万亿元，保费同比增长超四成，但对于广大中小微企业而言，“保费贵、产品脱节”仍是制约其参保意愿的瓶颈。

《意见》精准把脉这一症结，要求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共性风险特征，支持保险机构开发条款简便、价格合理、投保便捷、理赔便利的产品，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基础风险保障，增强企业创新发展的风险防御能力。

平安产险向记者表示，《意见》的出台将有效推动新时期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发挥科技保险支持创新的减震器和稳定器作用，切实解决科技保险发展与创新实际需求的适配性不足问题。

为降低企业的试错负担，《意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出台支持政策，通过提高保费补贴比例等方式降低企业投保成本，扩展科技保险深度和广度。在知识产权保护上，政策鼓励保险机构对企业核心专利与商标的侵权责任和维权费用提供重点保障，为中小企业专注研发与市场竞争提供稳定预期和安全保障。

此外，针对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等新兴场景模式，《意见》提出提供灵活保险方案，以有效减少因财产损失、研发失败、转化不畅及知识产权侵权带来的经济负担。

《意见》还强调“强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保险保障”。从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到产业化推广，政策推动研发费用损失保险、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首台（套）首批次综合保险等产品推广实施。



不仅如此，在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方面，《意见》提出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科技型企业的承保支持力度，健全海外风险服务观察及预警体系，并探索开展跨境科技保险理赔服务协作，提升企业海外风险防御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平安产险表示，在《意见》指引下，未来科技保险将加速迈向高质量发展。一方面是建立国家级风险数据库、完善共保体机制，解决风险识别难、定价不准的问题；另一方面是扩大保费补贴，降低企业投保成本和保险公司经营压力；其次是要求覆盖研发到应用全周期，补齐算法责任、数据安全等新型保障短板。

引导万亿险资涌向科技前沿

科技金融大文章，既包含“保”，也离不开“投”。保险资金具有规模大、期限长、资金来源稳定的天然属性，是金融市场中极为稀缺的“耐心资本”。

《意见》第六部分着重明确了引导保险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战略导向，为破解当前创业投资市场资金期限错配、早中期科技项目融资难提供了破局之道。

北京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朱俊生在接受采访时表示，保险资金作为“耐心资本”投向科技领域，可弥补银行信贷和资本市场对高风险科技项目支持的不足，实现“信贷+保险+资本”的协同效应。

《意见》明确提出，鼓励保险资金对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的企业给予重点支持，加强对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投资布局。

为了打破险资在长期投资中的制度性掣肘，《意见》强调要推进



保险资金长期投资改革试点，鼓励优先投资科技型企业。并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支持保险资金加大科技创新债券投资配置力度，推动保险资金投资科创类证券化产品。

同时，政策明确要求“用好用足保险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偿付能力监管政策”，这意味着未来险资在计算科技类资产的资本占用量时有望获得进一步优化，从而极大释放其向科技领域输血的动力。

《意见》对险资参与创业投资给予了高度重视，明确鼓励保险机构加大对聚焦前沿科技领域的创业投资机构的资金支持。

长期以来，受制于严格的年度考核和避险情绪，部分保险机构在面对高风险的早期科创项目时往往“望而却步”。对此，《意见》提出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健全国有保险机构参与创业投资的内部容错机制。

朱俊生指出，科技型企业股权投资周期长、退出渠道不确定，与保险资金对“安全性、收益性、流动性”的要求存在一定矛盾。但在政策引导下可实现部分匹配。

朱俊生分析，长期资金属性与科技企业研发和产业化需求相契合。保险资金规模大，可通过组合投资分散单一科技项目风险。《意见》提出推进保险资金长期投资改革试点，并充分利用保险资金支持科技创新的监管政策，以降低投资风险。通过建立专业保险共同体、专项风险准备金制度分散风险，并依托科创板、北交所等资本市场拓宽退出渠道，或通过证券化产品实现间接投资，可增强投资操作的可行性和稳健性。



来源：21 世纪经济报道 林汉焄 2026-03-04

解锁科技金融新打法

“岳西农商银行与我们签订了‘共同成长计划’2.0 版本，银行为公司匹配 3 年期限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我们授予银行 1% 股权的优先认购权。”近日，安徽骏泰塑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说。

在全国首创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之后，安徽持续探索在银企之间重构一种长期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机制。

认股权被作为共享发展收益的工具，但其收益变现并以此激励信贷投放仍有不小难度。

怎么办？针对“共同成长计划”实施过程中，金融机构获得的认股权收益入账难问题，安徽实施“共同成长计划 2.0”，推出认股权收益跨市场互换模式，即银行与企业提前约定股权溢价收益，待企业达到约定规模或收益后，将溢价部分转化为银行常规业务，实现认股权远期收益的当期变现。

截至今年 1 月底，安徽已落地“认股权收益互换模式”超 3000 笔、约定认股权金额超 100 亿元。

银行成为“合伙人”

安徽骏泰塑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完成新址搬迁后，企业发展上了新台阶，但也面临着新问题。

“一是新厂房智能化升级改造，需要大额设备采购资金，以提升生产自动化与数字化水平；二是研发迭代要持续的现金流支撑，才能



更好地在绿色制造业赛道抢占市场先机。”该公司负责人说。

“传统的信贷模式，很难满足企业‘大额设备采购+长期研发投入’的差异化需求。”走访之后，岳西农商银行有关负责人表示，因此，他们将企业纳入“共同成长计划”2.0 重点服务对象，创新设计一体化综合服务方案，并与该企业达成合作。

具体来看，在基础融资支持方面，精准匹配 3 年期限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用于购置智能注塑设备及检测仪器；同时，同步为企业开通专属结算专户，提供员工代发工资服务。双方还明确约定，企业未来开展债券承销、票据发行等相关业务时，将优先选择与岳西农商银行合作，构建“融资+服务+长期绑定”的合作模式。

在核心创新合作设计上，安徽骏泰塑业科技有限公司授予岳西农商银行股权“优先认购权”；为兼顾企业长期发展需求与银行的投资回报，双方还创新约定“不直接行权变现”的合作模式，构建“股权增值收益—银行常规业务收益”的转化机制，即企业借助该行融资支持实现产能扩张、效益提升后，持续在该行开展结算、融资、代发等常规业务，为该行创造稳定的中间业务收入与利息收益，替代直接股权变现，形成“企业成长—业务合作深化—银企共赢”的良性循环。

“银行授信的精准投放，有效填补了我们智能化改造与研发投入的资金缺口，综合融资成本显著降低，同时灵活的提款与还款方式，也保障了我们经营现金流的稳定性。”该公司负责人说。

从银行的角度来看，“债权+潜在股权收益”的组合模式，既通过企业经营现金流与资产抵押保障了债权安全，又借助优先认购权锁定



了企业成长带来的增值收益，实现了“稳健收益+超额回报”的双重目标。

远期收益“当期化”

资金困难，“输血”需求大，是创新创业过程中反映最突出的问题之一。早在 2023 年，安徽在全国首创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模式，让信贷资金不再是科技创新的“过客”，能够更好地全周期地支持科技创新。

如今，“共同成长计划”已经从 1.0 升级到 2.0，这升级的不仅是合作模式，更是合作思维。

记者在走访中发现，在前期与科技型企业风险共担后，部分企业价值不断增加，银行对共享企业成长价值、相应的认股权收益变现就有了比较明确的期待。然而，认股权虽被作为共享发展收益的工具，但其收益变现并以此激励信贷投放仍有不小难度。

“科技型企业一般对认股选择权持谨慎态度，特别是高成长性的科技型企业比较排斥早期、较多的股权投资稀释创始团队股份。”有科技型企业负责人坦言。

另一方面，从银行角度，除了仍会担忧贷款风险以及行权条件会否触发外，现行《商业银行法》禁止银行开展股权投资。因此，即使行权也需要通过子公司或风投机构代持，投资收益难以反映在信贷业务端。

目前，随着相关机制优化，部分有理财子公司、投资子公司牌照的机构已在集团内构建起认股选择权行权后的收益共享机制，属于银



行信贷业务端的收益可落在省分行相应的业务部门，这对于缓解收益共享不到位问题有帮助，不过在实际业务中，认股权难理解、激励难兑现问题对于一线信贷员来说仍普遍存在。

潜在远期收益的当期化、前置化与银行机构自上而下的经营逻辑、激励约束机制更匹配。

2024年下半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实施“共同成长计划+”专项行动，聚焦认股权收益入账难这一核心问题，推出2.0版本。2.0版本的核心就是“认股权收益互换”。

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有关负责人介绍，在新模式下，银企签订含有认股权等金融服务优先权选项的“共同成长计划”中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银行可通过企业资金存款、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获取收益，不实际行权，而是以收益互换方式将认股权的远期收益“当期化”。由此，可以兼顾推动银行以低利率支持初创期成长期科创企业和坚定银行机构服务科企恒心的目标。

平衡科创信贷风险收益

有银行一线信贷员表示，与传统的认股权变现路径相比，“认股权收益互换模式”具有收益实现更加便捷、模式推广更加容易、业务操作更加合规、员工激励更加有效等优点。

“2024年11月，安徽矽景电子有限公司迁至江南产业集中区。我们得知企业迁至池州之后，对资金需求比较迫切，深入了解企业发展规划与融资痛点之后，我们与安徽矽景电子有限公司签订‘共同成长计划’2.0协议。”农业银行池州分行有关负责人介绍。



据悉，该协议明确，农行拥有认购企业 2% 股权的选择权，但当企业估值达到一定金额时，在同等条件下，企业优先将投融资、上市筹备、资金募集、结算、代发工资及承兑等业务交由农行办理；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终止认股权益。协议签订后，农行为企业投放 500 万元贷款，实现贷投联动服务闭环，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行长韩飏表示，按照“科技出题、金融作答”的解题思路，基于跨时间和发展“两个周期”平衡科创信贷风险收益，首创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实施“共同成长计划+专业能力提升、业态融合共生、零售业务拓展、政策保障赋能”四项专项行动，落地“共同成长计划”再成长企业认股权收益跨市场互换模式（“共同成长计划”2.0 版），探索具有安徽特色的科技金融发展新路径。

如今，在安徽，越来越多的科创企业与银行签订了“共同成长计划”。截至 1 月底，“共同成长计划”已经为 1.6 万户科创企业发放贷款 2200 亿元，“认股权收益互换模式”超 3000 笔、约定认股权金额超 100 亿元。

韩飏表示，金融赋能提升了科技型企业融资的可获得性和便利度，更与产业需求导向的人才培养、贯穿成果转化全链条的专业服务相结合，既调动了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的内生动力，也促进形成“科技引领—金融赋能—产业吸附—人才集聚”的正向循环。接下来，将持续提升科技金融创新能力，为安徽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提供更加有力的金融支撑。



来源：安徽日报 何珂 2026-03-02

以金融活水润泽科技创新——让更多资本敢于投早愿意陪跑

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一流创新生态，离不开科技金融的深度参与。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高效用好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天使投资，政府投资基金要带头做耐心资本，推动更多初创企业加快成长为科技领军企业。

何谓耐心资本？这是一种专注于长期投资，不以追求短期收益为目的的资本形态。当前，传统依赖要素驱动的增长模式正面临瓶颈，亟须培育新质生产力，构建与之相适配的金融工具，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对于耐心资本的价值，全国政协委员、民建浙江省委会副主委、浙江财经大学副校长郑亚莉颇有体会。她认为，无论是硬科技研发、科技成果转化，还是未来产业的培育，均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回报慢等特征，传统追逐短期收益的资本难以匹配其发展节奏。而耐心资本作为长期价值投资的重要载体，正是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实现创新驱动发展的关键支撑。

这些年来，浙江高度重视构建长期耐心资本，高质量运作省级政府投资基金，着力打造覆盖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接力投资基金体系。以“4+1”专项基金为例，目前已在全省 11 个设区市设立 18 支专项基金，为地方科技创新注入强劲的资本动力。截至 2025 年底，“4+1”专项基金已累计投资项目 505 个，基金投资 446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2623 亿元，支持了包括先导稀材、芯联集成三期在内的一批科创领域标志性大项目，也在量子计算等前沿方向投资了逻辑比特、衡昇科技等一批早期潜力项目。

“带头做耐心资本，不仅是信号引导，更要推动耐心资本与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形态创新。”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政协副主席，浙江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尹学群介绍，浙江持续加大科创投入力度，拉长产业类基金存续期最长至 15 年、科创类基金存续期最长至 20 年；同时，完善科创投资尽职免责机制，提高种子轮、天使轮融资阶段的直投项目亏损容忍率，以机制创新涵养资本耐心，为科技创新注入源源不断的源头活水。

除了产业基金，浙江还在拓宽耐心资本来源方面积极探索。2025 年，浙江率先争取与全国社保基金合作，设立规模 500 亿元的浙江社保科创基金，是央地联合探索长周期资本赋能科技创新的开创性举措，为浙江科技创新带来更多的长期资本。

2026 年，浙江提出建设以人才成长“最佳沃土”、企业发展“最好摇篮”、融合协同“最高质效”、政策服务“最为有感”为鲜明特征的一流创新生态。在这一背景下，耐心资本应如何更好发力？

“这意味着耐心资本的服务主体更加多元，作用更加系统。”郑亚莉委员认为，“四个最”目标本身就是一个有机整体，耐心资本作为核心金融要素，正逐步成为连接各创新要素的关键纽带，助力一流创新生态建设落地见效。比如，通过天使引导基金、概念验证基金等形式，解决人才创业“第一桶金”难题，推动实验室阶段技术成果转化；又如，



通过“投早、投小、投硬科技”，弥补市场资本对种子期、初创期小微企业的支持空白，陪伴企业度过研发和市场培育的艰难期等。

当越来越多资本愿意“陪跑”，敢于为长远布局承担短期不确定性，浙江的创新生态将更加枝繁叶茂。

来源：浙江日报 金梁 2026-03-10

福建厦门：探索“见投即贷”标准化科技金融服务新模式

从事光伏发电智能运维机器人设计、研发和制造的厦门蓝旭科技有限公司，近日通过银行“见投即贷”的科技金融服务产品，顺利拿到两笔银行的新增投贷联动专项贷款，用于原材料采购等资金周转。

作为新能源领域的科技型企业，厦门蓝旭科技有限公司有着良好的技术储备、市场前景和信用基础。去年 10 月底，该企业被纳入厦门市投贷联动“白名单”企业，获得政府投资基金的增信支持，在向海外拓展业务急需资金周转时，及时得到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的投贷联动专项贷款 2000 万元。

初创时期的科技型企业，普遍存在技术价值评估难、缺乏传统抵押物以及发展前景不确定性高等特点。银行在贷款时，经常面临看不懂技术、看不清市场、看不透风险的困境，从而不敢贷、不愿贷。

去年 10 月，通过政府投资基金增信、金融服务赋能协同发力，由厦门市技术创新基金发布第一批 230 余家投贷联动“白名单”企业，将市、区政府投资基金参投的重点科技型企业作为支持对象，推出“财政+金融”项下“投贷联动融资”支持企业和项目。



“在此背景下，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积极引导银行探索‘见投即贷’标准化服务路径，充分利用政府投资基金团队‘看得懂、看得清’的专业优势，打通股权投资与银行信贷之间准入差异壁垒，建立快速响应机制、配套专项贷款。”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行长江涛说。

截至去年底，通过对接相关“白名单”企业融资需求，厦门市已有6家银行与19家企业签订贷款合同金额4.4亿元，发放贷款金额3.3亿元。“通过投贷联动，政府投资基金有效为科技型企业增信，同时降低了银行贷款风险研判成本，提高了银行服务企业的信心和效率。”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工作人员张祎玮说，目前行里已从政策、产品等多方面，做了多样化服务适配探索。

记者了解到，目前厦门市银行机构针对投贷联动“白名单”企业实施全新标准化授信算法，摆脱传统风控和授信评估路径依赖。部分投贷联动合作银行对“白名单”企业实施风险审查绿色通道，运用投贷联动专项算法按基金投资金额50%-100%给予企业贷款授信。

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还将投贷联动“白名单”企业纳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重点支持企业；厦门市技术创新基金制定了“以投定贷”企业贷款贴息政策，单户企业享受贴息贷款额度最高2亿元，期限最长3年。“这些措施进一步降低了科技型企业融资成本。”江涛说。

来源：新华社 秦宏 2026-02-28

做科技创新长期“合伙人”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以科技金融支持创新创造。作为



科创大省，安徽省科技资源富集、实力雄厚。如何将丰富的创新资源、前沿的科研成果更有效转化为产业动能和竞争优势？安徽采取一系列创新举措，为科技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让资本与创新实现“双向奔赴”，金融活水持续赋能科技发展。

科技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金融则是科技创新的重要支撑。安徽省发布的《金融赋能科技创新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提出，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加强对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形成“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创新生态体系。

安徽坐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研发实力雄厚。长期以来，当地积极推动将丰富的科研成果转化为竞争优势，强有力的金融支持有效助力安徽打通转化链条。

化“知产”为“资产”

走进安徽金国源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展厅，各类中药饮片样本整齐陈列，琳琅满目。“目前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都在顺利推进。”该公司负责人郭雪勇表示，这是他们摆脱融资困境后的成果。作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这家公司手握 30 余项科研专利，但在扩大产能的关键时期，因缺乏传统抵押物而遭遇资金瓶颈。

2025 年 6 月，徽商银行一款名为“知 e 贷”的金融产品，精准对接他们的需求——仅需通过线上评估与质押，便能将知识产权转化为信贷资源。“从申请到 500 万元贷款入账，全程仅 72 小时。”郭雪勇表



示，资金到位后，公司迅速投建自动化生产线，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

成功的背后，是“知产”变“资产”的探索。

传统企业评估体系下，银行依赖企业财务报表、抵押担保和征信记录授信审批，但对于许多轻资产的科技型企业难以适用。对此，安徽着力推动金融机构向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在芜湖，相关部门积极组织专项银企对接会，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供政策支持，增强金融机构贷款意愿；在合肥，当地根据多个指标给企业画像，生成创新积分，鼓励金融机构提供差异化信贷产品……

徽商银行“知 e 贷”产品开发人员何健认为，优化过去“看资产、重担保”的静态评估方式，创新推出契合科技企业特点的贷款产品，已成为行业大势所趋。

2025 年 6 月，合肥远大轴承锻造有限公司临时接到大批订单，急需流动资金，来自徽商银行肥西支行的 500 万元资金支持让企业松了口气。肥西支行客户经理李卉回忆，这家企业是专注高端轴承锻造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具有高成长性。为此，肥西支行上门为其量身定制融资方案，高效推进业务流程，仅 3 个工作日便将贷款发放至企业账户。

何健表示，徽商银行“知 e 贷”运用大数据对专利开展多维度动态分析，创新推出专利权价值内部评估，实现“银行自评估、企业零费用、全流程线上化”，帮助科技企业以更低成本将技术资产快速转化为经营资金。截至 2025 年末，徽商银行已创新推出“科技人才贷”“科



科技研发贷”等多个产品，科技贷款余额超 2100 亿元。

为建立适应科技企业融资的风控体系，配套机制也同步发挥着重要作用。合肥兴泰金控集团旗下的兴泰担保公司，通过“预授信”主动服务及“政银担”风险共担机制，成功为“科技星火贷”等产品提供支撑。“通过添加担保，我们可以将企业的创新软实力更有效转化为金融体系认可的硬信用。”兴泰担保副总经理许敬银表示，他们已助力众多科技企业获得信贷支持，综合融资成本下降超 40%。

更多探索在系统推进。2024 年 10 月，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上线运行，实现银行间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积极推广平台，助力企业以“信”换“贷”。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安徽共查询 58.2 万笔资金流信用信息报告，结合报告成功为 3.8 万户企业发放贷款 1858 亿元；其中，为科技型企业发放贷款 496.7 亿元。

拓展收益边界

近年来，安徽积极推动金融机构创新，用更多产品与服务助力科创企业发展。2023 年 6 月，安徽印发《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实施方案》，全国首创的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正式诞生。“‘共同成长计划’是一种特色金融合作新模式，是一套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构建的长期合作框架。”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金融研究处处长李俊介绍，其核心操作模式是银企双方共同签署“贷款协议”与“中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由此，科创企业得以在更长期限、更高额度、更低成本的条件下获得稳定融资支持；银行则通过持有认



股权等远期权益，享受企业未来成长收益。

“这是一场双赢。”有方（合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吴琪回忆，公司初创期因没有抵押物，短期资金告急。工行合肥分行主动询问是否参与“共同成长计划”，企业可以按照较优惠利率获得银行的纯信用贷款；银行则会获得未来一定时期以较低价格认购企业股权的优先权。

两个协议，一份承诺。由于科技创新存在不确定性，这意味着金融机构在提供支持时需面对高风险。“‘共同成长计划’正是通过法律契约，将传统贷款转化为‘债权融资+远期股权收益选择权’的组合，以此实现跨周期风险与收益的动态平衡。”工商银行合肥分行科技金融中心负责人徐鹏指出，这一机制在本质上激励金融机构敢于并愿意陪伴高风险的科创企业共同成长。

然而，理想落地，仍然挑战重重。未来股权价值怎么估？财务上如何记账？权益最终如何变现？监管与管理的双重压力，让不少银行望而却步。

2025年7月，安徽探索推出“共同成长计划”2.0版。新方案不再硬性要求银行未来变现企业认股权，而是设计出契合银行业务的更灵活、更市场化的转换路径，促进“远期收益”当期化。李俊表示，当约定条件触发时，银行可以选择通过为企业提供一揽子深度服务来获取对价收益。“这既能守住合规底线，又能通过‘金融服务包’灵活实现银行收益。”徐鹏说，工行合肥分行已成立“共同成长计划”工作专班，在资源保障、风控激励等方面进行差异化管理。



“合作协议有效解决了我们的短期资金需求。”深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总监席智慧介绍，2024年3月，深向科技与工行合肥分行签署“共同成长计划”合作协议，获得超亿元的信贷资金。根据协议，工行合肥分行优先为深向科技核定了大额信用方式的授信额度；深向科技则给予工行合肥分行一揽子金融业务优先选择权。

徐鹏表示，依托“共同成长计划”，企业远期不确定的股权收益被平滑转化为银行当期可计量、可持续的综合服务收益，保障了银行自身经营收益。

截至2025年11月末，安徽已有107家金融机构加入“共同成长计划”，签约企业超过1.5万户，贷款余额突破2100亿元。

“突破传统信贷的收益边界，金融机构需要与科技企业构建深度协同的价值共同体，实现收益共享与风险共担。”李俊认为，“这是一场从‘资金输血’到‘共同成长’的范式变革。”

除了提供融资支持，安徽对科技企业的金融服务延伸到更多方面。兴业银行合肥分行着力营造服务生态，向科技园区派驻科技金融特派员，为企业提供精准连贯的金融支持；延伸服务链条，为科技人才定制综合金融方案，切实解决他们工作与生活中的后顾之忧。“金融与科技的结合不是冰冷交易，而是温暖陪伴；不是短期博弈，而是长期共生。”李俊说。

助力产融结合

在合肥庐阳区大数据产业园，合肥兴泰金控集团旗下兴泰资本副总经理陈睿，正与合肥曦合超导科技有限公司创始团队展开一场深入



讨论。他的电脑屏幕上，不时切换着 3 份关键文件：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的超导技术成果清单，曦合超导的产业化路径规划图，以及该公司未来 3 年的现金流预测模型。

“从项目成立之初，我们就组建了联合工作组，深度参与技术转化全过程。”陈睿说，兴泰资本共为曦合超导提供了数千万元战略投资，助力其科技成果转化。如今，曦合超导销售订单迎来爆发式增长，将合肥孵化的超导核聚变应用技术推向全球舞台。

推动产融结合，以股权融资为重要引擎，安徽正积极为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全链条赋能。

“科创企业生命周期呈现出鲜明的阶段性特征。从技术萌芽到产品落地再到市场扩张，各阶段对资金的需求与风险结构迥异。”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李赵劼认为，金融对科技企业精准赋能，需要针对企业因地制宜设置基金。

合肥产投设计了一套“接力投资”机制。最早期的种子基金，瞄准技术“从 0 到 1”的突破。更有意的是其退出设计：一旦企业成功，国有资本允许创业团队按照投资时点估值主动回购部分股权，将增值收益部分优先让渡给企业。“把增值空间留给科学家和创业者，这才是真正的激励创新。”李赵劼解释。随后，天使基金陪伴企业完成“从 1 到 10”的产品化探索，成长基金与并购基金则助力其走向“从 10 到 N”的规模扩张。

安徽还积极探索私募股权基金退出路径，为畅通“募投管退”链条关键堵点提供保障。2024 年初，安徽获批成为全国第六个区域性股



权市场基金份额转让试点地区，随后印发的《安徽区域性股权市场股权投资和创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提出，完善风投创投“募投管退”全链条服务，引导更多私募基金参与投资科技创新型企业。

如今在安徽，从原始创新到技术转化，再到产业孵化与集群发展，一套覆盖创新全链条的金融支持体系逐渐成型：率先通过“拨改投”整合财政资源设立省级引导基金；围绕重点产业构建起多层次、协同联动的基金集群；创新运行机制，采用“政府建机制、国企管合规、市场谋运营”专业化模式；同步建立更加科学包容的绩效评价与容错机制，引导资本投向科技领域。

由此，安徽涌现出一批快速成长的科技企业。合肥艾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便颇具代表性。

2015年，这家企业以40万元的年营收起步，专注于高性能模拟芯片设计。李赵劫回忆，起初，他们通过县区天使基金向艾创微投资200万元，支持其首款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与量产。很快，艾创微订单量突破1500万元，进入快速扩张期。合肥产投开展评估后再次追加投资300万元。随后艾创微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达成合作，成功研发首款抗辐射芯片。在此关键节点，合肥产投通过市级天使基金跟投500万元，形成“市县联动”支持合力，并与企业深度绑定，从产业协同、资源对接、战略陪伴等多方面助力其成长。目前，艾创微估值已升至15亿元以上。

“当前，产融结合持续深化。要实现真正的转化，关键还在于人



才。”李赵劫说，他们积极招募兼具理工与金融背景的年轻人才，通过“传帮带”与高频项目实战，系统提升团队能力；还专门成立人才集团，为企业与投资机构提供全周期服务。

安徽将深化产业与资本对接融合作为关键举措，聚焦“以投带引、以引聚链、以链成群”发展路径，推动金融服务从“单点输血”升级为“链条赋能”。一系列举措，助力资本深度嵌入产业生态，成为企业创新道路上并肩前行的“长期合伙人”。

打造多元生态

2025年3月，安徽省金融监管局联合多部门出台文件，推广名为“贷投批量联动”的试点。“这是一种由政府引导、机构协同的科技金融服务新模式。”专家介绍，通过整合信贷与股权投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组合式融资支持。

安徽星河动力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是这一模式的受益者。在推进“智神星一号液体火箭项目”基地建设时，他们既需长期研发资金，也面临大规模建设投入。对此，中国银行池州分行打破传统信贷思维，采用“小股权+大债权”投贷联动方案。一方面联动投资机构中银资产向企业注入5000万元股权投资，充实长期资本；另一方面根据项目特点量身定制1亿元中长期贷款，匹配设备采购与厂房建设等重资产投入的周期与节奏。这既保障了关键技术的持续攻关，也化解了产业化落地的资金瓶颈。

从具体操作看，“贷投批量联动”模式首先需要地方部门建立科创企业“白名单”，定期将一批初筛企业打包推荐给合作银行与投资机



构。银行据此为企业提供信用贷款，合作投资机构则同步开展股权投资。目前，该模式在安徽加速展开，在“白名单”基础上探索设立风险资金池与风险共担机制，以有效调动金融机构积极性。

“政府搭建平台、机构积极参与，严谨的银行信贷与大胆的股权投资得以有效结合。”合肥兴泰金控集团旗下兴泰智库研究员王欢说，“更重要的是探索构建一套标准化融资流程，既具备可操作性，又可推广。”

2025年9月，全国首只由银行系保险资金参与的AIC股权投资基金在合肥落地，标志着“股权+债权”联动模式向更高效、更协同方向迈出重要一步。该基金首期规模达10亿元，将重点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更多元的金融资源创新集成、协同发力，有利于构建更完备的金融服务新生态，为科技企业发展提供全周期、多元化、接力式的金融支持。”合肥兴泰金控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陈锐认为。

“知识产权是科技企业宝贵的隐形财富，但不易于快速变现。”许敬银表示，“这种双保险增信结构，既解决了融资成本问题，也提升了资产流动性。”

金融业态融合正在安徽向纵深推进。2025年8月，在兴泰担保与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创设的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支持下，安徽应流机电成功发行一笔5亿元科技创新债券。这是全国首单采用“央地合作增信”模式发行的民营科技型企业科创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低至2.12%。

2025年9月17日，“华安—兴泰租赁—数据资产助力产业园区



科创企业知识产权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簿记，成为全国首单融入数据资产的知识产权 ABS。兴泰租赁副总经理吴其琪表示，引入安徽省数据交易所对数据资产进行确权与质押登记后，将其作为附加担保嵌入产品，可形成“知识产权收益权+数据资产质押”的混合信用结构，在资本市场发行证券，从而为企业融得资金。

如今，安徽正持续吸引并整合多元化金融资源，打造政府、市场与社会共同参与的支撑体系。在政府风险补偿、贴息补助等政策引导下，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积极创新产品与服务，加大对科技企业和重点产业的支持力度；股权投资基金、融资担保、科技保险等新兴金融业态也加速融入，共同为企业成长注入活力。

来源：经济日报 梁睿、李思隐 2026-03-17

青岛持续加力科技金融

科技创新离不开金融支持，金融机构如何摆脱“大水漫灌”的惯性思维，将金融活水“精准滴灌”于科技创新的“种子田”，考验着金融机构的魄力、智慧与耐心。这不仅关乎金融机构自身业务的发展，更是一场从风控逻辑、服务模式到组织架构的深度重塑。

从“漫灌”到“滴灌”，助力科技创新实现“关键一跃”，青岛金融机构的变化正悄然发生：不再只是锦上添花，更追求雪中送炭；不再只是资金供给，而是更注重生态培育；不再只是看报表，看当下，而是用科技的眼光审视未来，让金融活水真正沁入创新的根系，浇灌出高质量发展的参天大树。



筑牢能源产业新根基

作为国有大型银行，中国银行青岛市分行深度融入区域创新发展大局，紧扣政策导向与企业需求，将服务触角延伸至创新链、产业链全链条，助力创新资源从“集聚”向“聚变”跨越，让新质生产力在政策赋能与金融加持下加速成长。

水下采油树是深海油气开发的“水龙头”，更是守护国家能源安全的核心重器，核心技术长期被境外垄断，国产装备因缺乏权威检测支撑，陷入“出海无门、应用受限”困境。“建世界一流的测试平台，是打破垄断的关键一步，但是从实验室的技术攻坚到深海的工程应用，少不了资金支持。”海检集团研发负责人表示。中国银行即墨分行负责人深有体会：“跟科技型企业打交道，我最大的感受就是，他们创新不容易，我们就得把服务做细做实，让金融真正帮到他们的日常经营和技术升级。”

中国银行青岛市分行在日常走访中，精准了解到企业的攻坚需求，立即启动“一企一策”服务机制。创新推出全周期服务方案，简化审批流程、压缩投放周期，最终为海检集团量身定制长期专项授信，资金精准覆盖设备采购、平台建设和专利转化等关键环节。

金融活水一到，科技创新按下“加速键”。如今，企业锚定海洋装备特色，已建成多个国家级创新平台以及国内领先实验室，填补了国内水下设备、海洋电气等领域检测技术空白，助力国产采油树成功应用于渤海、南海油气田项目，让“青岛智造”在海洋高端装备领域真正掌握了核心话语权。



让技术成为融资“硬通货”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招商银行青岛分行累计服务科创企业近 5000 户，科技贷款余额近 130 亿元。这不仅是一份超额完成的成绩单，更是金融与科技双向奔赴的生动注脚。

作为股份制商业银行，青岛招行紧扣“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的战略导向，锚定生态化、专业化、体系化三大方向，持续深耕科创赛道。

面对科技型企业“轻资产、高研发、重创新”的成长特征，招商银行青岛分行以数字化为底座，推动金融评价从传统经验向数据洞察跃迁。通过构建企业资质分与信用分模型，运用 AI 与大数据技术精准画像，让技术实力与研发投入成为融资“硬通货”。创新推出的“科创贷”系列产品，涵盖惠贷、快贷、易贷三大模式，提供纯信用融资支持，科技金融实现从“有”向“优”。

青岛招行还以“数据洞察”重构服务逻辑。针对高校背景科技企业“轻资产、重研发”的特质，迭代升级的“科创人才贷 2.0”打破唯抵押、唯营收的传统评价体系。某高校教授创办的新能源企业，专注于燃料电池及电解水制氢装备，青岛招行依托数字化模型对企业技术实力与人才价值进行精准画像，以纯信用方式实现从申请到获批仅 8 分钟的“秒速”响应，让金融活水在科技成果转化关键时点精准抵达。

青岛招行坚持分类施策，打造覆盖初创、成长、成熟全周期的“一站式”综合服务。面向初创期企业，通过财资管理、薪福通、票据管家、保函管家等先进系统对接，为科创企业提供账户、结算、融资、



理财、留才全方位服务，以“人+数字化”双轮驱动，让初创阶段的科技企业金融服务既有速度，更有温度。通过鲁科贷贴息政策与风险补偿，加速科技成果转化；面向成长期企业，通过科创贷等方式缓解融资难题；面向成熟期企业，发挥“商行+投行”优势，提供财务顾问、资本对接、跨境金融、上市培育等一体化服务，打通“股、债、贷”全渠道支持。

从看报表到看未来

在青岛一家公司的实验室里，橙色装置正承受着 200 个大气压的考验，这家名为青岛蔚海明祥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员工不过几十人，却让自主研发的装备抵达了北极、穿越了台风，在寂静的深海中滑翔出属于中国的航迹。

通往深海的技术之路，往往伴随着资金的浅滩。传统的财务报表，无法言说深海通信、立体感知网络这些硬核技术的潜能；漫长的研发周期、特殊的行业账期，难以满足金融体系对确定性与流动性的期待。如何破题？浦发银行青岛分行尝试给出一个新答案：主动学习“科技语言”，读懂技术脉搏、估量未来价值、陪伴科研攻坚。他们向首次贷款的青岛蔚海明祥提供的 300 万元 3 年期“浦研贷”，正是这一尝试的生动叙述。

为期三年的“浦研贷”，其期限设计本身就是对深海装备研发规律的一份敬重，大致覆盖了一项关键技术从攻坚到成熟的一个完整周期。这种“首贷即长贷”的方案，为企业划出了一块免受短期现金流纷扰的“安静研发区”，让工程师们可以心无旁骛地挑战更前沿的技术堡



垒。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将科技金融作为战略主赛道顶格推进，成立科技金融部一级部室，15家科技（特色）支行相继挂牌，授信组建专审团队，自主研发科技雷达等数智化工具，打造“商行+投行+生态”一体化服务模式……力促之下，改变日渐明显，浦发银行青岛分行客户经理与风险审批员并肩深入企业一线。他们跳出报表数据的局限，穿上鞋套，走进实验室，看2000米的压力测试如何展开，听工程师讲解仿生滑翔机如何像鱼一样借助浮力“飞翔”。这种“沉浸式尽调”，把专业晦涩的技术语言，转化为金融风控能够理解并信任的要素。

面对科技企业高技术壁垒，浦发银行青岛分行还建立起清晰的容错机制，让一线业务人员放下“看错”的包袱，基于专业判断，勇敢支持真正有潜力的项目。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还敏锐捕捉山东省“鲁科贷”政策的窗口机遇，将政策红利转化为企业的融资实惠，让财政贴息的真金白银精准落袋。从机制破冰到生态共建，一系列动作编织了一张“政府增信、政策引导、银行赋能、企业成长”的协作网络，将原本由银行独立承担的风险与成本，转化为多方共担、成果共享的合力。

来源：青岛日报 傅军 2026-03-17

政策速递

科技部 金融监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印发《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



意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厅（委、局）；各金融监管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知识产权局；保险业协会、精算师协会、银行业协会，银保信公司、上海保交所，各保险集团（控股）公司、保险公司、再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各金融租赁公司：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科技大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制定了《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科技部

金融监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6年2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

科技保险是科技金融大文章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科技创新风险分



散和资金支持具有重要作用。为贯彻落实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的任务部署，深化改革、强化保障，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科技大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协同推进、防范风险”的总体原则，充分发挥保险业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加快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保险体制机制。建立涵盖科技创新全链条、全周期的保险产品和服务体系，加大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拓展对科技创新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保险保障范围，加大政策支撑力度，坚持有效发展和风险防范兼顾并重。实现科技保险攻坚破局、扩面提质，全面提升科技保险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科技强国建设的能力与水平。

二、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的保险保障

（一）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围绕国家重点部署的科技和产业发展领域，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补偿、风险减量和资金杠杆作用，建立全国科技保险重大技术攻关协调推进机制。加强政府引导，统筹各方资源，优化政府、科技型企业、保险机构等多主体风险分散模式。立足市场运作，明晰分层保障，完善投保人、保险市场、再保险市场等多层次损失分担方式。在国家战略需要、潜在风险较大、风险分散不充分的重点科技领域，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成立专业保



险共同体，维护公平竞争、防止市场垄断，显著提升关键领域风险保障能力。

（二）加强对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保险服务。围绕国家实验室体系，实施“一室一策”专项风险保障服务。加强对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共性关键技术攻关、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端科研仪器、关键科技人才以及成果转移转化等方面的保险保障。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保险保障，鼓励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全链条的保险服务。

（三）加强对重点区域的科技保险服务。充分发挥重点区域在科技保险发展中试制度、测压力、创新路的引领作用。支持北京（京津冀）、上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成为科技保险创新“首发地”，推动先行先试和引领示范。支持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因地制宜、率先突破，打造科技保险区域创新高地。支持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和保险创新示范区开展各具特色的科技保险创新实践。

三、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保险保障水平

（四）推广便捷便利的科技保险产品。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共性风险特征，支持保险机构开发条款简便、价格合理、投保便捷、理赔便利的产品，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基础风险保障，增强企业创新发展的风险防御能力。鼓励保险机构对企业核心专利与商标的侵权责任和维权费用提供重点保障，为中小企业专注研发与市场竞争提供稳定预期和安全保障。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出台支持政策，通过提高保费补贴比例等方式降低企业投保成本，扩展科技保险深度和广度。



（五）扩大科技保险覆盖面。支持各地在孵化器、加速器、大学科技园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型中小企业聚集区，搭建科技保险供需对接平台，开展政策宣传和产品推介。结合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特征以及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等场景模式，提供灵活保险方案，有效减少因财产损失、研发失败、转化不畅、知识产权侵权、人工智能系统责任等风险带来的经济负担。

四、加强重点领域保险保障

（六）强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保险保障。加强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产业化推广等关键环节的保险产品开发设计，推动研发费用损失保险、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首台（套）首批次综合保险等产品推广实施，逐步建立覆盖各环节的保险补偿和风险分担体系，畅通科技研发到市场应用的转化通道。支持保险机构建立科技保险风险评估、鉴定标准等服务体系，参与科技成果转化鉴证服务。鼓励为科技成果的概念验证、中试验证、首试首用、推广应用、迭代更新等提供产品质量和责任类以及费用损失、费用补偿类保险保障。鼓励保险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加强合作，服务科技型企业相关设备的采购、销售、更新和处置全流程。

（七）支持科技型企业“走出去”。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科技型企业的承保支持力度，加强产业链承保支持。健全海外风险服务观察及预警体系，完善产品出海、资金出海、人才出海等方面的保障。开展海外投资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的国别风险提示服务，扩大安全防范、医疗救援等服务范围。探索开展跨境科技保险理赔服务协作，提升企



业海外风险防御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八）完善科技人才保险保障服务。鼓励地方政府、科技领军企业等建立科技人才保险保障计划，支持保险机构通过按岗位投保、按家庭投保等新模式，满足科技人才在职业责任、意外、健康、养老等方面的保障需求。加强对海外回国人员创新发展的保险保障，鼓励为其配偶、子女同步建立保险保障计划。

（九）加快发展知识产权保险。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集群，指导重点行业组织建立知识产权保险指导目录，鼓励地方建立完善配套支持政策，引导保险机构提供一揽子保险解决方案。推动开展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不同知识产权类型的组合式保险模式，提升保险供给与产业创新需求的匹配度。重点覆盖高价值专利的侵权诉讼等风险，为重点产业领域的技术创新与市场开拓构建风险屏障。加快知识产权海外侵权保险、专利海外布局费用损失保险等保险发展，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御和应对能力。

（十）推动网络安全保险创新应用。持续开展网络安全保险服务试点，发布网络安全保险服务典型方案目录，扩大保险应用范围。围绕电信和互联网、工业领域、金融领域及能源、教育、医疗卫生等重点行业差异化风险管理需求，鼓励保险机构开发多元化网络安全保险产品。支持网络安全企业、专业网络安全测评机构等网络安全保险服务机构，开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等安全技术服务。

五、加快科技保险产品服务创新



（十一）优化科技保险产品开发和精算定价。适度提高产品创新包容性，优化科技保险产品备案管理。在人工智能、集成电路、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重点科技和产业发展领域，鼓励开发科技保险专属产品，探索建立专项风险准备金制度。保险业协会按需及时制定相关险种行业示范条款，规范保险责任范围。精算师协会分类研究科技保险精算定价指导标准，加强科技保险产品数据积累与交流，定期组织开展费率回顾分析，推动差异化、精准化定价。

（十二）优化科技保险承保理赔服务。构建与科技型企业发展规律和创新特点相匹配的承保理赔服务，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实现承保理赔精准、便捷、高效。提高科技保险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逐步实现线上承保理赔。按需发布相关险种承保理赔指引，规范承保理赔实践。支持保险机构参与重点领域项目建设与标准制定，开展风险减量管理等科技保险服务。

（十三）鼓励科技保险专业化经营。坚持科技保险“专门政策、专属产品、专营团队、专业人才、专项考核”的导向。在监管评级等方面体现经营科技保险业务的鼓励性政策。鼓励保险机构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科技创新中心等设立科技保险专营机构并配备专业人员团队，加强资源配置，建立科技保险经营容错机制，明确差异化内部考核标准和监管评估。鼓励再保险机构充分发挥在风险分散、数据积累等方面功能作用。鼓励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发挥专项专长，畅通供需对接、提供风险咨询、辅助承保理赔。



（十四）优化科技保险发展生态。支持重点区域采取政府、保险机构和高校院所联合等方式，整合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测试成本、知识产权等动态数据，搭建科技型企业风险图谱库，开展科技保险发展前瞻性研究和专业领域科技风险研究。深化金融科技应用研究，着力提升行业科技支撑能力、优化智能化流程效率、创新风险减量服务模式。研究建立知识产权、网络安全保险服务标准框架，推进风险评估、损失认定等标准制定。加快推进保险行业标准与各产业标准的互信互认，开展跨行业的标准建设。

六、引导保险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

（十五）支持投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重点科技领域。鼓励保险资金对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的企业给予重点支持，加强对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投资布局。推进保险资金长期投资改革试点，鼓励优先投资科技型企业。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支持保险资金加大科技创新债券投资配置力度，推动保险资金投资科创类证券化产品。用好用足保险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偿付能力监管政策。

（十六）加大创业投资的支持力度。鼓励保险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加大对聚焦前沿科技领域的创业投资机构的资金支持，落实好保险资金支持创业投资相关政策，提升支持创业投资意愿。引导保险机构和创业投资机构支持孵化器等科技服务机构发展。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健全国有保险机构参与创业投资的内部容错机制。

七、强化激励保障与政策监督



（十七）建立协调推进机制。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建立科技保险协调推进机制，加强对科技保险政策措施、重点工作等方面的统筹协调，推动政策措施落实落地。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参照建立协调机制，明确牵头部门，将科技保险纳入区域科技创新支持政策体系，因地制宜配套制定科技保险政策措施，共同做好科技保险政策宣贯、业务指导和供需对接等工作。

（十八）加强政策引导支持。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用好用足现有的保险补贴、风险补偿等政策，支持各类创新主体科技创新。发挥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政策作用，支持创新产品推广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出台促进科技保险发展的支持政策。支持重点区域利用现有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对接和整合各方数据资源，在科技保险数据要素归集、规范和共享方面先行先试。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构建多方参与的科技保险数据集成和公共服务平台。

（十九）加大宣传推广力度。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科技保险信息共享和分析研判，及时发布科技保险政策、产品和服务信息。鼓励地方政府、保险机构开展科技保险政策“揭榜挂帅”。做好科技保险统计和数据发布工作。持续开展科技保险宣传活动，加强对科技保险典型案例和先进经验的宣传推广。联动高校和保险机构采取多种方式培养科技保险复合型人才。

（二十）强化风险防控责任。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强化多部门协同监管，确有需要的可采取跨部门风险信息共享和联



合惩戒。科技和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能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科技型企业利用保险从事违法违规活动，对涉及骗取财政资金、骗保骗赔和从事保险欺诈等行为予以严肃查处。金融监管部门要推动完善重点领域业务经营规则，强化业务和资本监管，防范扰乱市场秩序、侵害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等问题。保险机构要坚守保险本源，提升对新型风险的可保性识别和评估能力。要构建前瞻、稳慎的风险防控专业体系，处理好创新探索与发展安全的科学平衡。要强化资本约束和偿付能力管理，筑牢经营稳健根基，推动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来源：科技部 2026-3-02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江苏省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苏政办发〔2026〕8号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和“1+9”制度规定，进一步加强我省政府投资基金科学高效统筹管理，推动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其在服务国家战略、推动产业升级、促进创新创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明确基金定位，服务发展大局

（一）坚持政策导向。政府投资基金要立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布局，聚焦国家重大战略、我省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和市场不能充分发挥作用的薄弱环节，吸引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支持现代化产业体



系建设，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二）聚焦核心领域。按照投资方向，政府投资基金主要分为产业投资类基金和创业投资类基金，具体分类可参照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基金类型。产业投资类基金要围绕“1650”产业体系和“51010”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支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支持深入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创业投资类基金要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大对“10+X”未来产业体系的投入力度，着力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梯度培育具有前瞻性、战略性、引领突破性的创新创业项目。

（三）更好发挥长期资本、耐心资本作用。新设政府投资基金的存续期应综合考虑基金的投资策略、目标以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合理确定，对于旨在支持科技创新等长期项目的政府投资基金，可适当延长存续期。对支持科技创新效果显著的政府投资基金，加大政府出资让利力度。加强政府投资基金与财政科技专项资金的协同联动，集成支持重大科技任务部署、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和重大攻关项目实施。积极引导社保基金、保险资金、资产管理机构长期资金等出资参与政府投资基金。强化产业投资类基金和创业投资类基金衔接，对涉及产业链关键环节、延链补链强链重点项目、突破“卡脖子”技术等重点领域的科技型企业，可由聚焦不同成长阶段的政府投资基金接续投资。

二、建立分级分类管理机制，提升基金管理效能



（四）分级管理基金设立。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应报同级政府批准，县（市、区）级应严格控制新设政府投资基金，如确需发起设立基金，应报设区市政府审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得以财政拨款或自有收入新设基金，已经设立的要按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要求统一规范管理。

（五）差异化管理各类基金。对创业投资类基金，鼓励采取母子基金投资方式，各级政府出资比例和管理费提取比例可适当提高。其中对引导作用和社会效益好、社会资本参与意愿不强、投资阶段较早、投资风险较大的创业投资类基金，各级政府出资比例合计可提高至70%，管理费提取比例可提高至3%/年，基金存续期、绩效评价周期可适当延长。对产业投资类基金，应根据产业类型、阶段、分布特点合理设置管理要求，强化与龙头企业合作，突出支持重点，推动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

三、加强统筹管理，优化基金布局

（六）加强联动形成合力。省级政府投资基金要立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布局，聚焦我省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通过联合设立子基金或对国家级基金出资等方式，积极争取国家级基金对我省重点产业项目的支持，提升我省在相关产业领域的竞争力。鼓励市县基金与上级基金开展联动，围绕当地特色产业和优势项目协同投资。

（七）完善统筹管理机制。建立全省政府投资基金统筹管理机制，省发展改革委要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充分发挥布局规划和投向指导作



用，引导全省政府投资基金合理布局，省财政厅要加强对全省政府投资基金工作指导和监督。设区市要加强对本地区基金统筹管理，统筹考虑经济和产业发展实际、财政承受能力、债务风险和存量基金情况，合理确定基金数量、投向、规模和层级。

（八）整合优化存量基金。对现有政府投资基金进行全面梳理，推动基金整合优化。对功能相近、投向交叉重复的基金，在保障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维护市场秩序的前提下，进行整合归并。对长期闲置、投资效益低下、存在风险隐患的基金，要采取缩减基金规模、提前退出、加快资金回收等有效措施进行优化盘活，充分发挥基金使用效益。各级政府开展存量基金优化调整工作应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把握好节奏和方法，不得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继续做好存量基金的实缴出资，保护社会资本合法权益。对于存量的已登记私募机构设立的未备案基金，符合条件的尽快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不符合条件或历史原因无法补备案的，尽快清理整合优化。

四、规范基金运作，提升专业化市场化运作水平

（九）完善基金管理制度机制。持续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基金“募投管退”全周期管理机制和评价制度，规范基金运营管理，优化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基金运营效率和运作规范性。

（十）建立健全容错机制。基金运作遵循市场规律，容忍正常投资风险，根据基金投资领域和风险水平不同，设置差异化评价指标，不简单以单个项目或单一年度盈亏作为考核依据。研究建立以尽职合规责任豁免为核心的容错免责机制，明确免责认定标准和流程，对符



合容错免责有关规定的，依法免除相关责任或从轻、减轻处理。

（十一）优化基金发展环境。鼓励取消政府投资基金管理人注册地限制，吸引更多优质基金管理人参与基金管理。鼓励基金管理人专注于提升专业管理能力与服务质量，支持其通过市场化方式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科学设置返投认定标准，鼓励降低或取消返投比例。

（十二）强化基金退出管理。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完善政府投资基金份额转让平台，加快建设份额估值系统和报价平台。发挥“江苏S基金联盟”作用，鼓励各类S基金参与政府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业务，构建更加畅通的退出机制。鼓励设立并购基金，推动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拓宽退出渠道。

五、强化监督考核，防范化解风险

（十三）完善监管体系。各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对政府投资基金开展全方位监督，密切协作配合，形成监督合力。财政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对基金组织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并强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建立常态化风险排查机制，定期对基金“募投管退”各环节进行风险排查，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制定风险处置预案，妥善处置风险事件。进一步压实出资人的监督责任，构建穿透式监督体系，实现容错免责与廉洁风险防范的平衡统一。

（十四）动态监测风险。建立健全全省政府投资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及时掌握全省基金总体运营情况，实时监控杠杆率、投资进度、项目估值等关键指标，预警潜在风险。对基金运营中出现的重大风险，应及时报告并采取应对措施，切实维护政府出资权益。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年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
若干措施》的通知**

湘政办发〔2026〕13号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各直属机构：

《湖南省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年2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湖南省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25〕38号)精神，进一步提振民间投资信心，加快完善市场能进入、运营可持续、投资可获益、政策有支撑的制度保障体系和协同工作机制，着力促进湖南省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优化项目申报审批机制



(一)强化民间资本参与论证。需报省级层面审批(核准)的具有一定收益的农业水利、能源、交通运输、原材料、高新技术产业、社会事业等领域项目，应在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书)中专项论证说明民间资本参与的可行性，合理确定具体持股比例。由项目审批(核准)部门按权限审核民间资本参与情况、确定持股比例。对具备条件的项目，支持民间资本持股比例可在10%以上，市场化程度高的项目，民间资本持股比例不设上限。(省发展改革委、省直相关单位，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二)简化民间资本持股核算。对纳入《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政府性投资项目决策和立项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26号)等文件管理的需提交省级论证的市县两级政府性投资项目，支持民间资本持股部分不纳入资金来源评估论证范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细化民间资本参与要求。省直行业主管部门结合实际细化民间资本参与项目建设的具体要求，建立健全民间资本参股和有序退出的机制。对规模较小、具有盈利空间的城市基础设施领域新建项目，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建设运营。(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深化存量资产盘活工作。民间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可按规定享受土地、财政、金融、价格等支持政策。支持民营企业通过产权交易、资产证券化、改扩建等方式盘活自身资产，对产权清晰



但前期工作手续不齐全的项目，由各相关部门按照规定协助补办有关手续。建立民间投资基础设施 REITs 项目储备库，按程序对通过国家审核的项目给予 200 万元前期工作费用补助资金。(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湖南证监局、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拓展民间投资领域

(五)支持参与低空经济与北斗规模应用。引导民间资本有序参与通用机场建设、无人机及垂直起降飞行器运营等环节。加大金芙蓉基金对北斗产业支持力度，推动民营企业参与打造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领域北斗规模应用场景。(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委金融办、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民航湖南监管局、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推动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共享。聚焦装备制造、原材料、消费品、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和 13 条重点产业链，推动民营企业加快建设一批具有较强行业带动力的高水平中试平台和概念验证中心。落实省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支持省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民营企业开放，鼓励民营企业购买的科研设施和仪器加入省共享平台向社会开放共享，可参照享受财政奖补政策。(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国资委、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加快数字化升级改造。加快数智技术与产业链供应链深度融合，支持在产业链供应链中处于关键地位或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民营企



业建设综合性数字赋能平台。深入实施“人工智能+”“智赋万企”行动，用好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等支持政策，推动民营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力度。(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数据局、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提升招商引资效能。深化招商引资顶层设计，按照“大招商”的思路，整合各类招商引资资源，建立跨部门、跨地区工作协调机制，增强产业链招商的整体吸引力。鼓励已落地企业就地扩产扩能，比照享受新招引的各类政策。严格遵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规定，鼓励民营企业与外资开展股权合作提高国际化水平。清理不合理的服务业经营主体准入限制，严禁在环保、卫生、安保、质检、消防等方面的准入条件之外违规设置障碍。(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安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管理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消防救援局、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严格执行招标采购规定

(九)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严格落实分类支持民营企业参与的特许经营项目清单，在特许经营方案、招标文件等材料中合理设置民间资本参与的要求和条件。在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设 PPP 新机制项目专题版块，规范项目建设实施管理。(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保障招投标领域公平竞争。严格落实《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



争审查规则》，除符合例外情形并按规定履行有关程序的项目以外，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全面推行“机器管招投标”。严禁对民营企业违规设置设立分公司或子公司、强制加入协会等附加条件，坚决取消对民营企业单独设置的历史业绩、资质等不合理要求。(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激发政府采购市场活力。对采购文件设置差别歧视性条款等突出问题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对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严格按照规定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鼓励采购单位将对民营企业的合同预付款比例提高至合同金额的 30%以上。(省财政厅、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十二)加大政策性资金支持力度。积极争取“两重”建设、“两新”工作对民营企业的支持。统筹推动中央预算内投资、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加大对符合条件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对获得政策性资金支持的民间投资项目，省直行业主管部门要建立资金拨付跟踪落实机制，确保投资计划当年全额拨付使用到位(跨年度安排的原则上最晚不超过 6 个月)。对采取政府投资资本金注入的民间资本参与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一定时期内，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在收益分配方面给予适当支持。(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专项治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用好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政策，支持政府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清偿拖欠企业工程款。将省属国有企业清偿民营企业欠款情况纳入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将按程序认定的市县政府、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行为纳入主体信用记录，情节严重的在“信用湖南”网站公示，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支持民营企业以政府部门、央企国企应付未付款进行融资，由金融机构为其提供等额或一定比例贷款。(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委金融办、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充分发挥金融工具作用。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重点支持数字经济、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消费基础设施等领域符合条件的民间投资项目，补充项目资本金缺口。建好创业投资项目对接平台，积极向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机构等推荐尚有资金缺口的民间投资项目，推动以投贷联动等方式支持项目建设。(省发展改革委、省委金融办、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湖南金融监管局、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强化金融机构信贷支持。依托“湘信贷”平台，设立民间投资项目融资专区，用好国家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中小微企业贷款财政贴息等支持政策。强化金融服务民营经济效果评估结果运用，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制定民营企业年度服务目标，稳步提升民营企业贷款规模。推动符合条件的房地产企业使用债券、股权等金融工具拓宽融资渠道。(省委金融办、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



设厅、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湖南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机制保障

(十六)完善统计和目标责任机制。健全民间投资统计制度，加强民间投资监测分析。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明确本地区民间投资占比、民间投资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速的工作目标，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力争全省及分行业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保持在合理水平。(省统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健全项目要素协同保障机制。建立全省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符合条件的推荐纳入年度省重点建设项目，针对性加强用地、用林、环评、用能、融资等协同服务。定期调度民间投资项目要素保障需求，研究解决项目推进存在的具体问题。滚动筛选总投资 3000 万元以上、预期收益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优质项目，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强化沟通协调服务，提高项目落地率。(省发展改革委、省委金融办、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林业局、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八)深化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领域价格改革。落实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拓宽优质低价电源渠道。推行“三网共建”模式，为民营企业提供办电、缴费、咨询、能效服务等“一站式服务”。有序推进全省天然气管网整合“一张网一个价”。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将污水管网运维费用纳入污水处理成本。(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能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建立信息获取和问题反馈机制。充分发挥工商业联合会、



行业协会等方面作用，畅通国省民间投资支持政策信息获取渠道。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评价监测，组织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活动。依托 12345 便民热线综合服务平台，建立民间投资问题反映专栏，构建“收集—反馈—解决”的闭环管理机制。（省工商联、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省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民间投资的服务、指导和规范管理，引导民营企业诚信守法经营，科学进行投资决策，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全省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省民营经济发展局)要会同有关方面加强政策指导、统筹协调，建立民间投资政策落实跟踪评估体系。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同联动，重要情况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行业创新动态

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健全中长期资金入市机制 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

国务院总理李强 3 月 5 日在政府工作报告中介绍今年政府工作任务时提出，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强化改革攻坚，深入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提高国有资本收益收取比例。加



强财政科学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扩大中央部门试点范围。

健全地方税体系，拓展地方税源。调整优化消费税征税范围、税率，并推进部分品目征收环节后移。规范金融机构竞争秩序，深入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

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进一步健全中长期资金入市机制，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提高直接融资、股权融资比重。

“十五五”资本市场新使命 重塑投资功能与科技动能

3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正式发布，我国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壮阔蓝图与实施路径愈发明确。相较于以往历次规划，本次《纲要》用更长篇幅、更重笔墨勾勒资本市场改革路径，首次将“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纳入国家顶层设计，首次明确提出“培育一流投资银行”，首次将“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写入五年规划。

这一系列“首次”背后，是中国经济发展底层逻辑的深刻转变。当“土地财政”模式渐行渐远，当新质生产力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资本市场被赋予的历史使命正在发生质的跃升。然而，面对经济结构转型和居民财富配置需求的双重期待，资本市场能否扛起“科技金融大文章”的重任？投融资功能如何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协调并进？高水平开放又将如何助力中国金融提升国际话语权？



打通“投早、投小”的制度堵点？

《纲要》明确提出“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并将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的表述由“鼓励发展”转向“大力发展”。从“鼓励”到“大力”，两字之差，折射出政策层对资本市场服务新质生产力的更高期待与更重托付。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信息中心最新发布的资金流向数据显示，新赛道正受到资本热烈追捧。今年前两个月，先进制造、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的投资金额同比增长 60.5%，专利授权量同比增长 26.1%，科技创新活力持续释放。资本的嗅觉已敏锐地捕捉到新动能崛起的信号。

然而，科技创新尤其是“硬科技”的培育，需要的是“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耐心资本，这与传统金融追求短期回报、规避风险的逻辑存在天然张力。对此，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青年研究员石少卿告诉中国工业报，破题之道在于三点：一是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优化发行上市、并购重组等基础制度，提高制度包容性与适应性；二是完善长期资本支持政策，高质量建设债券市场“科技板”，发挥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壮大耐心资本；三是深化创业板改革，增设更包容的上市标准，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畅通“投融管退”循环。

知名商业顾问，企业战略专家霍虹屹则对中国工业报进一步指出，资本市场的制度创新需围绕“风险匹配”与“退出闭环”双向突破。一方面，可在北交所、科创板试点“技术里程碑式”上市标准——用研



发投入强度、专利转化效率等指标替代传统利润要求，允许早期硬科技企业按技术进度分阶段披露信息，降低其上市门槛；另一方面，打通“天使投资—VC—产业并购”的退出链路，比如允许成熟期科技企业通过“定向增发+股权置换”收购早期项目，让资本在技术落地前就能实现部分退出，缓解“投早”的流动性压力。

《纲要》已释放多重政策利好：科创板“多元指标”上市制度的有益经验将向创业板推广；债券市场“科技板”将实现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一次核准、多次发行”的再融资储架发行制度有望在“十五五”时期落地。这些制度安排的核心指向，都是为科技企业提供覆盖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的全生命周期融资支持。

值得注意的是，当前一级市场呈现政府资金“托底”效应强化的特征。清科研究中心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末，我国累计设立政府投资基金 2164 只，总目标规模约 11.08 万亿元。如何平衡政府引导基金的政策导向与市场化运作效率，避免财政资金低效空转？

霍虹屹认为，核心在于“政策定方向，市场做决策”。可将引导基金拆分为“母基金+直投专项”双轨运行：母基金委托市场化 GP 管理，仅通过“硬科技赛道占比、本地返投比例”框定政策边界，不干预具体项目选择；直投专项则聚焦“卡脖子”技术的“死亡谷”阶段，建立容错机制——允许 30% 的项目失败，只要失败项目的技术数据纳入行业共享库，就不算低效投入。同时引入第三方机构，以“科技成果转化效率”而非单纯财务回报作为考核核心，避免财政资金为“保本”而投向成熟项目，真正让资金流向硬科技的早期创新环节。



石少卿补充建议，一是明确功能定位，政府资金应聚焦市场失灵的早期、硬科技领域，发挥“托底”和引导作用；二是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区分政策目标与商业回报，避免追求短期财务收益导致的低效空转；三是强化市场化运作，通过参股子基金、让利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跟进，实现政策目标与市场效率的有机统一。

投融资协调激活内需新动能

《纲要》首次将“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写入国家顶层设计。这一表述的“升维”，标志着资本市场战略定位的重大转变——它不再仅仅是实体经济的“融资工具”，更应成为居民财富的“蓄水池”和经济发展的“稳定器”。

国家信息中心最新线下消费大数据显示，消费市场虽稳中有升但仍依赖政策驱动，居民需新的财富“蓄水池”。投资功能和融资功能是资本市场功能的一体两面。过去，市场更多强调“增强融资功能”以支持企业扩张；未来，政策着力点将转向“投融资动态平衡”。中国企业联合会资委会委员、高级经济师董鹏对中国工业报表示，核心在于打破过去“重融资轻回报”的单向逻辑，构建承载国家战略与民生福祉的双轮驱动体系。

在从“融资功能”单兵突进转向“投融资动态平衡”的过程中，如何真正增强市场的“内在稳定性”？

霍虹屹建议从“资金端、企业端、机制端”三端发力。资金端要“引长钱”，比如扩大社保、险资的权益投资比例，同时推出“浮动费率型指数基金”，让长期资金能分享企业成长红利；企业端要“提质量”，



通过“强制分红+退市新规”倒逼上市公司将利润真正回馈股东；机制端要“稳预期”，完善“盘中临时停牌+平准基金”的组合稳市工具，避免市场因情绪波动出现极端行情。

董鹏进一步指出，机制层面需以上市公司质量为基石，通过严格退市制度、强化公司治理，让市场筛选出代表新质生产力的优质标的，摒弃外部输血式稳市操作；资金层面要引导社保、险资等“耐心资本”长期入市，以其穿越周期的稳定回报需求，匹配科技创新企业长周期、高风险的融资特点，熨平市场非理性波动；财富效应传导上，要依托资本市场价值发现功能链接产业升级与居民增收，让居民通过基金、养老金等间接持有优质企业股权、分享成长红利，将财产性收入转化为有效消费意愿，形成“科技突破驱动产业升级、产业升级创造投资价值、投资价值反哺居民消费”的良性循环，替代短期消费刺激模式。

“财富效应的传导，关键是让居民‘从持币到持股’”。霍虹屹表示，一方面可推广“普惠型股权产品”，比如针对普通家庭推出“科技ETF定投计划”，降低参与门槛；另一方面要让企业成长红利落到居民口袋——鼓励硬科技企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同时通过“产业链分红”让上下游中小企业员工也能分享产业升级收益。当居民通过资本市场享受到科技创新带来的资产增值，自然会增加消费，反过来推动企业扩大研发，形成“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居民增收”的良性循环。

统筹金融开放与国家安全

《纲要》首次将“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纳入五年规划，同



时明确提出“稳慎拓展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探索‘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等新型监管方式”。这一系列部署，勾勒出中国资本市场高水平开放的“十五五”路线图。“这标志着中国从融入全球金融体系向参与塑造全球金融规则的战略跨越，需统筹好开放与安全、规则接受与规则制定的辩证关系。”董鹏如是说。

石少卿表示，为实现从“规则接受者”向“规则制定者”的转变，依托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香港离岸市场的联动，可采取“三步走”策略：一是深化互联互通机制，扩大沪深港通、债券通、互换通的标的范围，并探索“新股通”等创新模式，提升市场一体化水平；二是强化人民币定价权，大力推动“上海金”“上海油”等以人民币计价的基准价格机制，发展离岸人民币市场，增强对全球资源的定价影响力；三是主动对接高标准国际规则，积极推动加入 CPTP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DEPA（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协定，以制度型开放倒逼国内市场化改革，提升金融领域的透明度与可预期性。

霍虹屹则指出，依托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实现规则转变，需从“业务落地”转向“标准输出”。比如在跨境人民币结算、绿色金融等领域，可先在上海自贸试验区试点“中国版规则”——针对碳中和项目设计的“绿色债券评估标准”，通过与“一带一路”国家的项目合作逐步推广，再推动其成为国际通用标准；同时吸引全球顶尖金融基础设施（如国际评级机构、清算机构）在上海设立区域总部，把中国市场的实践转化为全球规则的参考。

与此同时，中国科技叙事的重塑正在改变全球资本对人民币资产



的预期。世界第二大股票市场、第二大债券市场的体量优势，叠加科创企业的高成长性，为吸引全球长期资本奠定了坚实基础。第 38 期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报告显示，香港、上海、深圳分别位列第 3、第 8 和第 9 名，制度型开放正持续释放红利。

然而，开放程度的加深必然伴随风险的复杂化。随着 AI 驱动的交易模式快速演进、跨境资本流动规模持续增加，传统监管体系面临新的挑战。董鹏建议，安全底线上，针对开放带来的风险复杂化、隐蔽化问题，摒弃静态监管思维，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构建“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动态防火墙，对跨境资金流动实施宏观审慎全景监测，实现风险精准早处置。

霍虹屹认为，统筹金融开放与国家安全，核心是“筑防火墙，开旋转门”。“防火墙”是建立“穿透式监管”体系，比如对跨境资本流动实施“实时监测+宏观审慎评估”，防止短期热钱冲击市场；“旋转门”是在安全框架内扩大开放，比如试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负面清单管理”，同时推动“沪伦通”“沪新通”等互联互通机制扩容，让开放节奏与监管能力相匹配。简言之，“在可控范围内尽可能开放，用开放倒逼规则升级，再用规则保障更高水平的安全”。

在董鹏看来，归根结底，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深层目标，是推动中国在全球金融治理中从价格接受者转变为规则共同制定者，这要求在扩大制度型开放的同时，牢牢掌握核心金融基础设施自主控制权，在开放与安全的动态平衡中筑牢国家金融安全“压舱石”。

统筹发展与安全，是资本市场工作的根本遵循。正如习近平总书记



记所指出的，金融是“国之大者”，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十五五”时期，中国资本市场既肩负着引领科技突围、服务居民财富、提升国际影响力的战略使命，也将在改革与开放的双轮驱动中，向着金融强国的宏伟目标稳步迈进。

来源：中国工业报 吴晨 2026-03-19

创投站上政策“C位” 激发硬核科技创新力量

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支持创业投资发展的部署密集亮相、分量十足：高效用好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天使投资，政府投资基金要带头做耐心资本……相较往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今年表述更具体、指向更清晰，也是历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对创投着墨最多、定位最突出的一次。

此外，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经济主题记者会进一步释放重磅信号：设立国家级并购基金，畅通创投退出渠道；在创业板增设一套更精准、更包容的上市标准，重点支持新型消费、现代服务业等优质创新创业企业上市。创业投资如此浓墨重彩站上政策“C位”，背后有何深意？循着这一系列政策风向标，行业又将迎来哪些结构性变化？

根本性的定位转变 契合未来产业发展需求

与往年“发展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的简洁表述不同，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创业投资的表述创下历年之最。除了上述几项举措，报告还从制度层面为完善创投生态给予全方位支持：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对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科技型企业，常态化实施上市融资、并购重组“绿色通道”机制……整份报告围绕创投行业的“募、



投、管、退”痛点提纲挈领地描绘了今后创投行业的发展线路图。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证券时报记者梳理发现，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在明确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的同时，重点提出培育未来能源、量子科技、具身智能、脑机接口、6G等未来产业，这些未来产业方向与当前国家“投早、投小、投硬科技”的政策导向高度契合，而支撑这类产业发展的核心市场力量，正是创业投资及各类市场化投资机构。

“创业投资对于长周期、高风险、高成长和高效益的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是量身定制的投资方式和资本力量。”中国投资协会副会长、股权和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会长沈志群告诉记者，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再次提出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天使投资等一系列政策举措，体现了创业投资将在2026年乃至整个“十五五”时期承担起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重要历史使命。

在松禾资本创始合伙人厉伟看来，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如此浓墨重彩地谈及创业投资，背后是国家对于创业投资定位的根本性转变——国家已经把创投行业从投资活动，上升到了“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高度。“以前说创投，更多是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现在说创投，是把它看作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先遣部队’和‘加速器’，只有创投活了，科技创新的源头‘活水’才能滚滚而来。”

值得注意的是，报告不仅将以往“股权投资”的宽泛概念进一步细化为创业投资，更罕见地在报告中提出“发展天使投资”。在融创投资创始合伙人赵俊峰看来，这是对“投早、投小”导向的进一步强化。“把



天使投资单独提格，就是明确引导资本往最早期、风险最高但最具创新价值的环节走，和国家培育硬科技、未来产业的方向完全契合。”

“退出”被提到新高度 消费企业有望登陆 A 股

梳理今年两会的政策文件及相关负责人发言不难发现，创投“退出”问题，已成为资本市场部署中最具新增量，也最具结构性意义的一环。

在日前举行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经济主题记者会上，两大政策信号引发创投圈高度关注：一是将设立国家级并购基金，进一步畅通创业投资退出渠道、提高创投资本周转效率，预计引导撬动各类资金规模超 1 万亿元；二是将在创业板增设一套更精准、更包容的上市标准，重点支持新型消费、现代服务业等优质创新创业企业上市。这标志着，发展创投的政策逻辑已从鼓励发展走向打通“发展+循环”双轨并行的阶段。

其中，国家级并购基金被普遍视为破解“退出堰塞湖”、激活存量资本的一剂“良方”。全国政协委员、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懿宸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国家级并购基金未来将发挥重要的政策引领和撬动带动作用，为优质成熟期企业和存量资产打开资本循环通道，为各行业通过并购实现高质量发展创造条件，助力我国产业的结构性优化与升级。”

创投高效退出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这是形成资本接续、收益回流与再投资能力的核心前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 2026 年 1 月末，存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9862 只，存续规模 11.15 万



亿元；存续创业投资基金 27729 只，存续规模 3.74 万亿元。当前，规模超 10 万亿元的私募股权基金正密集进入退出周期，其持仓中不乏细分领域隐形冠军等优质标的。打通资金循环、完善退出机制，既是创投基金的迫切诉求，也能为上市公司并购扩张、优化产业布局提供更多优质标的。

尤为值得关注的是，“支持新型消费创新企业上市”的表态，让消费领域投资人倍感振奋。“这次监管层的表态，释放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政策信号——监管层正从顶层设计层面，重新确立消费在中国经济发展中的核心地位。”加华资本创始合伙人兼董事长宋向前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分析。

过去数年，“退出难”一直是困扰消费领域投资人的核心痛点。不少优质消费项目因 A 股 IPO 无望而转战港股，但港股的流动性分化与估值折价，导致投资人回报普遍不及预期。宋向前进一步指出，中国消费对 GDP 的贡献仍有提升空间，支持优质消费企业上市，既能推动消费产业提质升级，也能助力中国品牌发展壮大。他期待相关政策保持长期性与连贯性，让资本市场为中国经济从生产型向消费型转型持续赋能。

尽管行业持续呼吁拓展退出渠道，政策层面也不断发力，但目前除 IPO 外，其他退出路径仍未形成规模。“多元退出距离形成气候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厉伟表示。以并购退出为例，尽管近年活跃度有所提升，但大多仍停留在个案层面，未形成系统性浪潮；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S 基金）虽在多地开展试点，实际交易量尚未实现实质



性突破。

赵俊峰则认为，随着 10 年期、15 年期长周期基金日益增多，市场将逐步适应非 IPO 退出模式。“多元退出既需要政策细则落地，也依赖市场自身成熟，二者相辅相成。未来，并购、S 基金、法拍等方式，都将成为创投退出的常规选项。”

如何用好战略级“活水”？行业发展三大趋势显现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高效用好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这只于去年 12 月正式启动，并同步出资设立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只区域性子基金的“航母级”母基金，将与即将落地的国家级并购基金协同发力，共同成为 2026 年及未来更长时期内，中国创投行业的战略级“活水”，构成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资本接力体系。

如何用好这汪“活水”？厉伟坦言，基金体量大确实有花钱压力，所谓“高效使用”，不是追求投得多，而是追求看得准和养得好。他对此提出了三点建议：第一，坚持“投早、投小”，但要用“接力棒”的思维去投。基金体量大，不意味着每一笔都要自己从头跟到尾。可以采用“母基金+子基金”的模式，把资金分配给在细分领域有深刻洞察的专业普通合伙人（GP）去管理，让他们去撒种子，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做背后的支持者和最后的整合者。

第二，不仅要给钱，更要给“场景”和“订单”。高效使用的关键在于赋能。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可以联动地方政府和央企，为投资的早期企业开放应用场景，提供首台（套）的机会。对于一个早期硬科



技公司来说，一张来自央企的订单，往往比一笔单纯的财务投资更有价值。

第三，建立分层级的投资和管理体系，不能眉毛胡子一把抓。对于种子期的项目，容忍度高一些；对于成长期的项目，考核要求严一些。通过专业化的分层管理，把资金精准滴灌到最需要的地方。

这背后是国家对创业投资行业战略价值的认可提升到了全新高度，给全行业释放了明确、长期的制度性利好信号。业内普遍认为，随着一系列的举措稳步落地，行业生态将发生潜移默化的变化和孕育结构性的机会。

厉伟预判，今年创投行业将有三个明显趋势：一是“国家队”成为真正的“压舱石”。随着国家级母基金和并购基金的落地，市场上会出现一股强大的、明确的长期资本力量，改善整个行业的募资环境。二是行业进入“战略赋能期”。简单的财务投资模式会越来越难以为继。创投机构的竞争力，将从眼光独到转向资源赋能，能够帮助企业拿订单、引人才、做整合的机构会脱颖而出。三是随着国家级并购基金的落地和引导，越来越多的 GP 和创业者会把并购作为重要的战略选项。“未来我们会看到，在细分领域做得足够深的企业，或被纳入更大的产业拼图，这对创投生态的健康发展，将是一个根本性的改变。”

来源：证券时报 卓泳 2026-03-11

国标出台叠加“大基金”进场：具身智能开启竞速赛

“跳舞炫技”的红利可能已经见顶了。当下，人形机器人正站在从



实验室迈向生产力的门槛上。

近日，具身智能赛道接连释放两枚重磅信号：大基金首次出手，现身银河通用机器人新一轮融资；与此同时，《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标准体系（2026 版）》正式发布，宣告行业迎来首个“国家标准”。

一边是“国家队”以真金白银为产业投票，一边是顶层设计为行业立规——两股力量交汇之下，业内共识愈发清晰：2026 年不仅是具身智能的“部署态元年”，更将是行业从“概念验证”走向“真刀真枪”实战的分水岭。

近日，在今年央视春晚亮相的银河通用机器人，官宣完成 25 亿元新一轮融资。除了融资规模引入注目外，此轮的投资方堪称豪华，包括国家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国家大基金三期）、中国石化、中信投资控股、中银资产、上汽金控、中芯聚源、亦庄国投、鲲鹏基金、无锡创投、福建产投，成都科创投等，多家老股东继续追加投资。

值得一提的是，这是国家大基金首次在具身智能赛道出手。

银河通用相关负责人对记者坦言，（大基金出手）本质上是对行业阶段性的“战略定性”。这意味着具身智能不再只是技术前沿的探索方向，而是被纳入国家人工智能产业体系中的关键基础能力，从“概念验证”走向“国家级生产力工具”。

某种程度而言，国家级耐心资本的进入，也释放出一个信号：行业的技术范式、产业路径与商业化方向正在收敛，具身智能进入比拼规模化落地和系统能力的阶段。

而公司之所以获得大基金青睐，在前述银河通用人士看来主要有



三点。

第一，技术路线清晰，构建了以“银河星脑 AstraBrain”为核心的端到端具身大模型体系，打通“大脑—小脑—神经控制”全链路，实现从仿真训练到真实场景泛化的闭环。

第二，数据能力领先，银河通用打造底层基建“银河星坊”，形成百亿级虚实融合数据基础设施，突破数据规模与成本瓶颈。

第三，产业落地确定性强，机器人已在电池工厂、汽车制造、零售与智慧药房等真实场景稳定运行，验证了“能干活、可复制、可规模化”的能力。这种技术—产品—商业闭环，是国家队最看重的底层确定性。

据了解，银河通用目前已获宁德时代、博世、丰田汽车、北汽集团、上汽集团等客户深度合作，累计订单达数千台。

该负责人称，“在与这些客户的合作中，我们的机器人主要承担物料分拣与上下料、料箱搬运、重载搬运等工序，尤其是在高频重复、对稳定性和安全性要求极高的环节，已实现常态化作业。”

其进一步表示，从实验室到真实产线，最大的跨越不是算法精度，而是系统可靠性与节拍匹配。产线讲究的是 MTBF、节拍稳定和 24 小时连续运行，而不是单次成功率。

2 月 28 日，2026 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标准化（HEIS）年会在北京举行，这是作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2025 年 12 月成立后的首届年会。

会上，《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标准体系（2026 版）》正式发



布，作为我国首个全产业链标准顶层设计，涵盖基础共性、类脑与智算、肢体与部组件、整机与系统、应用、安全伦理等六大板块，标志着产业进入规范化发展新阶段。

上述银河通用人士对此表示，行业正从“技术竞速”进入“体系竞速”。“作为我国首个覆盖基础共性、安全伦理、测试验证、接口规范等全链条的顶层设计，这套标准本质上是在为产业建立统一的工程语言和安全边界。对企业而言，标准不只是合规要求，更是规模化复制的前提。谁能率先按照国标构建产品架构和交付体系，谁就更容易获得产业与资本的长期信任。”

值得注意的是，当前具身智能赛道已经比较拥挤，国标的出台很可能会加速资源向头部集中。

今年 1 月，工信部在国新办发布会上披露，2025 年国内人形机器人整机企业数量超 140 家，发布人形机器人产品则超 330 款。

智元机器人联合创始人、总裁兼 CTO 彭志辉（稚晖君）直言，“这意味着整个行业已经从实验室里的炫技、做 Demo，正式进入工程化竞争、场景化竞争的下半场。”

据彭志辉回忆，2024 年到 2025 年初，行业焦点还在比拼机器人走路是否自然，如今已能完成“飞檐走壁”般的高难度动作。“本体灵活性已达到实用化阶段，接下来要比的，是谁的干活能力更强。不仅在国内比，更要与海外头部企业比，看谁能在‘部署态’真正落地。”

从产业而言，具身智能不是单点技术突破，而是模型、数据、本体、控制、安全与场景工程的系统工程。标准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



也压缩了“演示型公司”的生存空间，只有真正具备真实部署能力、长期运维能力和场景理解能力的企业才有机会脱颖而出。

在前述银河通用负责人看来，接下来的竞争格局，将从“谁更炫”转向“谁更稳、谁更能交付”。赛点主要集中在三方面：第一，端到端模型与数据体系的可持续迭代能力；第二，工业级可靠性与安全认证能力；第三，规模化部署与场景网络的铺设速度。最终决定胜负的，不是单一算法指标，而是系统工程能力与商业闭环能力。

来源：21 世纪经济报道 邓浩 2026-03-03

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速完善

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关键在科技自立自强。金融作为实体经济的血脉，如何进一步创新科技金融服务、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再度成为 2026 年全国两会期间各界关注的焦点。

从顶层设计看，“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回溯 2025 年末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创新科技金融服务”同样被置于重要位置。一系列政策密集出台，多部门协同推进，科技金融的战略定位不断提高。与此同时，银行与非银机构围绕组织架构、服务模式、产品体系等方面持续重构，加快打通资金向科技产业流动的堵点与难点。

站在新一轮五年规划的起点，科技金融服务如何实现体系化升级？就此，《证券日报》记者采访了多位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及业界专家，围绕拆除融资壁垒、培育耐心资本、构建良性生态等



关键议题展开深入探讨，全景展现正在加速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培育耐心资本、优化服务供给

要引导资本流向高风险、长周期的科技创新领域，“指挥棒”作用至关重要。2025年以来，围绕“创新科技金融服务”的宏观部署，相关部门协同发力，聚焦培育耐心资本、优化服务供给，打出了一套政策“组合拳”。

全国政协委员，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浩然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一系列科技金融支持政策，为我国科技金融“大生态”构建奠定了坚实基础。一是明确科技金融发展方向，将服务“硬科技”、培育新质生产力作为核心目标，引导金融资源向人工智能、高端制造、生物医药等关键领域集聚；二是完善资源配置机制，通过信贷额度倾斜、利率优惠、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降低科创企业的融资成本，撬动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科技金融投入；三是推动资本市场与科创企业精准对接，完善科创企业融资体系，让不同发展阶段的科创企业都能获得适配的金融支持。这些政策让科技金融从“概念引导”走向“实际落地”。

战略规划率先发力。2025年3月份，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将科技金融列为首位。这一顶层设计进一步提升了科技金融的战略定位，为后续政策指明了方向。

行业实施方案紧随其后。2025年4月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联合科技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科技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以 20 条措施推动银行业保险业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该政策搭建了银行业保险业服务科技创新的核心框架。

多部门协同推进政策落地。2025 年 5 月份，科技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证监会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加快构建科技金融体制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政策举措》，推出 15 项具体措施完善科技金融体制。

与此同时，资本市场的制度创新也在持续突破。2025 年 6 月份，证监会发布《关于在科创板设置科创成长层 增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的意见》，标志着科创板“1+6”改革正式启动。

此外，2026 年 3 月 2 日，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

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所长郭强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这些政策的出台标志着我国科技金融“大生态”基本完成系统性构建，不仅明确了金融各部门的合力方向和分工配合重点，还形成了“信贷+科创债券+资本市场+保险+创投”的全链条支持科技的融资体系，并且该体系涵盖科技企业从种子期到 IPO（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全生命周期的融资需求。新的“大生态”切实引导了方向、凝聚了共识、创新了工具、拓宽了融资渠道。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田轩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多部门密集出台的一系列政策，通过打破部门壁垒、强化协同



配合，系统性构建了覆盖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框架，打通了科技金融生态的循环链路。

商业银行提供关键金融支撑

相关政策为金融机构指明了方向。商业银行积极落实，以数字化变革为抓手，重塑科技金融服务逻辑。

整体来看，商业银行围绕组织架构重构、信贷模式突破、数字技术赋能、直接融资扩容等多个维度，推出了一系列创新举措，助力科技金融发展。

在组织架构方面，多家银行持续构建专业化、垂直化的科技金融组织体系，力争实现对科技资源集中区域的全覆盖。例如，中国银行成立总行科技金融中心和 24 家一级分行科技金融中心，构建“总—分—支”科技金融多层次组织体系。建设银行于 2025 年 5 月份专门召开战略规划制定实施和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明确了全行科技金融体系化系统化推进工作方案。

针对科技企业“轻资产、无抵押、研发周期长”的问题，银行业正加速从传统的“看过去、重抵押”向“看未来、重技术价值”转型，并推出定制化产品，创新授信模式。例如，中信银行针对科创企业特点，推出差异化授信方案，采取“标准化积分卡+分层审批”机制，引入“第四张报表”评估体系，重点考察企业的科技创新能力、研发投入及市场前景。浦发银行通过“科技五力模型”评价体系、“科技金融雷达”等数字化工具，系统评估科技企业的科技创新力、团队研发力、股权竞争力、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



商业银行从“静态资产”到“动态能力”的评估转变，也标志着其自身风险管理手段的变革。目前，推进数字化变革、强化数智技术以提升风险管控效能，已成为银行业转型发展的关键课题。多家银行依托AI（人工智能）及智能化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全面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精准管控金融风险，促进高质量发展。

在田轩看来，银行机构在授信、管理流程、服务模式创新等方面进行了逻辑重构。授信逻辑从传统抵押依赖转向技术价值评估；借助AI原生架构与智能体协同，银行实现从客户画像、风险评估到贷后监控的全链条数字化；服务模式突破传统信贷边界，如通过“股贷债保”联动为科技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资金支持。如此，以技术穿透力重塑金融生产力，使金融资源向技术价值倾斜，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关键金融支撑。

在江浩然看来，这一系列创新举措，不仅打破了传统金融服务的壁垒，更让银行真正成为科创企业发展的“金融伙伴”。

如果说上述授信模式的革新解决的是科技企业“从0到1”的生存问题，那么银行系“耐心资本”的加速入场，则正在为科技企业“从1到10”的跨越式发展注入更为关键的长期金融活水。

2025年，银行业在金融资产投资公司（AIC）领域迎来扩容。2025年3月份，金融监管总局发文支持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设立AIC，为更多银行，尤其是头部股份制银行入场打开了通道。随后，邮储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等获批设立AIC，这为银行通过直接股权投资支持科技创新提供了关键抓手。



从单一信贷到“股贷债保”联动，科技金融正迈向更深层次的生态协同。田轩认为，下一步，银行业需加快科技金融专营机构专业化建设，构建跨部门协同机制，推动科技金融人才梯队建设，同时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实现从短期业绩导向转向长期价值创造，真正实现金融与科技的“双向奔赴”。

非银机构推动服务升级

如果说商业银行构筑了科技金融的信贷“底座”，那么非银机构则是推动服务升维的引擎。在银行夯实基础后，券商、保险及公募等机构通过差异化布局，致力于拆除融资壁垒，以更长周期的耐心资本，与银行共同构建良性生态。

2025 年以来，券商、保险、公募、私募等非银机构不再局限于传统的资金中介或单一投资渠道功能，而是通过“投资+投行+投研”联动、长周期资金投资、主题 ET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创新及产业链深耕等模式，全面升级为科技企业的“综合金融服务商”“长期战略股东”“价值发现者”与“产业生态连接器”，推动科技金融服务系统赋能。

田轩表示：“过去一年，非银机构在提升社会资本配置效率、陪伴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方面展现出系统性创新。”这种创新的核心在于，各类机构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形成了与科技企业需求精准对接的差异化路径。

其中，券商充分发挥“投资+投行+投研”高效联动优势，持续提升业务“含科量”。田轩介绍：“券商深度参与科技企业从初创到上市、



再融资、并购整合的全生命周期，构建多元化资本融通渠道，精准匹配企业不同阶段的融资需求。”实践中，投资部门通过直投或设立基金进行早期布局，投行部门负责推进上市工作，研究部门则提供产业趋势研判与市值管理支持，形成“识别—培育—上市—陪伴”的接力式综合服务体系。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隋建锋介绍，从券商角度来看，去年以来投行业务正在进一步前移，相较过往主要关注已股改或基本具备上市潜质的企业，近期券商已开始将服务触角向更早期的企业延伸。此外，券商也管理了部分母基金，进一步促进“硬科技”相关领域的早期投资机构发展。

保险机构则依托风险保障功能与长期资金优势，构建起“保障+投资+服务+生态”的科创金融服务模式。具体而言，以科技保险为基础，为科创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风险兜底；发挥保险资金规模大、久期长、稳定性强等特点，通过股权投资、产业基金、债权计划等方式，重点投向“硬科技”领域；推动风险管理从“事后理赔”向“事前预警、事中风控”转变，提升科技保险服务的精准性与效率；积极对接国家战略，参与国家与地方科创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共建科创生态。

公募基金通过产品创新，成为引导社会资金流向科技领域的重要“引流器”。2025 年以来，科技主题 ETF 向细分领域纵深拓展，卫星通信、人形机器人等主题产品相继涌现，更精准地匹配投资者配置需求与科技产业融资需要。同时，公募基金的角色也已转向主动进行“价



值发现”与资产配置引导，部分公募机构还将管理费与投资者的实际持有收益绑定，有效增强了投资者对科技赛道的长期信心。

私募股权基金进一步强化“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导向，深耕产业链布局，从财务投资者转向产业赋能者。通过资本注入、资源对接、管理提升等多维支持，助力科技企业实现从技术到产品的“关键一跃”。

对于过去一年非银机构的创新实践，田轩将其概括为：“形成‘资金端长钱入市—投行端全周期赋能—产品端精准匹配’的良性生态闭环，显著增强了资本市场对新质生产力的支撑能力。”

江浩然也深有同感。在他看来，非银机构的多元创新，让科技金融生态从“银行单元”走向“多元协同”，实现了金融资源与科创企业不同发展阶段需求的精准匹配。

通过上述系统性创新与前瞻布局，非银机构正逐步构建起一个包容性强、覆盖面广、适配度高的科技金融生态系统，为我国新质生产力的蓬勃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金融活水。

市场化激励机制成关键

尽管各类金融机构正加速重构服务范式，但科技创新高风险、长周期的天然属性，与传统金融审慎逻辑之间的矛盾依然有待持续化解。

“科技创新不确定性更大、风险更高、回报周期更长。研究认为，重大技术成果转化和科技型企业发展平均年限超过 15 年。”招联首席经济学家、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副主任董希淼表示，当前，我国科



技金融仍处于发展早期阶段，金融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和服务体系仍有待完善。

田轩表示：“当前金融资源精准投向的核心痛点是风险收益错配。‘硬科技’项目普遍存在技术不确定性高、商业化周期长、早期财务指标弱等特点，而当前主流风控体系仍高度依赖历史盈利、抵押担保与短期偿债能力，难以有效识别技术价值与成长潜力。”

江浩然进一步将痛点归纳为三大不对称：一是信息不对称，科创企业的技术价值、研发进度、市场前景等信息具有专业性、隐蔽性，金融机构缺乏专业的技术评估能力，难以精准判断企业的真实价值和风险；二是风险收益不对称，“硬科技”企业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而金融机构的资金具有短期性、逐利性的特点，长期投资的风险与短期的收益不匹配，导致部分金融机构不敢长期布局；三是供需不对称，不同发展阶段的“硬科技”企业对金融资源的需求不同，而部分金融机构的服务产品呈现同质化，还需进一步建设分层分类的金融服务体系。

从一线业务角度出发，平安证券党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杨敬东也深有感触：“新质生产力领域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普遍具有研发周期长、资金需求大、融资渠道有限等特点，对长期稳定资金支持存在较高要求。平安证券努力通过股权、债权等多元化工具为科技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投融资服务，助力创新成果转化与产业升级。”

破解困局，关键在于构建“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市场化激励机制，以制度创新释放金融机构服务动能。



就银行机构下一步发力方向，董希淼认为主要包括六方面：一是提高认识，从战略高度推进科技金融业务发展；二是强化信贷政策投向管理，加大信贷资源倾斜力度；三是优化评价标准，探索支持科技型企业新方式；四是坚持以用户为中心，创新服务和产品模式；五是优化授信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六是打造全渠道生态链，扩大与证券、保险、创投、担保、园区等机构合作，构建科技金融“朋友圈”“生态圈”，强化对科技型企业资源导入和全面服务，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投资、支付、风控、咨询等多方面服务。

田轩则建议建立风险分层管理机制：对种子期企业采用“投贷联动”模式，以股权收益覆盖信贷风险；对成熟期企业则沿用传统信贷评估体系，重点关注现金流和偿债能力。针对知识产权估值这一“深水区”，他提出构建统一评估标准体系，推动建立国家级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中心，优化多元化知识产权估值方法，引入 AI 辅助估值模型与专家评议机制，健全知识产权估值配套机制。

江浩然认为，可由政府、银行、非银机构、科创企业共同组建科技金融风险补偿基金，对“硬科技”企业融资业务的损失进行按比例补偿，同时推动保险、担保机构深度参与，降低金融机构的单一风险。

此外，在资金端，杨敬东结合平安证券的实践提出，应从发行上市环节进一步提升对新质生产力企业的支持，对具备核心技术与发展潜力的企业优化上市安排，实施更具包容性的差异化支持政策。同时，在债券市场推动长久期产品创新，通过提高质押率、完善税收优惠等方式，引导保险、社保等长期资金加大配置，有效降低新质生产力领



域企业的融资成本，促进科技与金融的良性循环。

最后，多位受访人士表示，从顶层设计到落地实践，从机制创新到生态完善，“科技金融服务”正朝着更专业、更包容、更可持续的方向稳步迈进。随着政策协同增强、长期资本汇聚、服务模式成熟、风险屏障加固，资本“不敢投、不愿投、不会投”的困局将逐步破解，拆壁垒、育耐心、建生态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速成型，将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与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坚实金融支撑。

（来源：证券日报 冷翠华、杨洁、昌校宇、周尚仔 2026-03-05）

科技金融“贷”动新质生产力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对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科技型企业，常态化实施上市融资、并购重组“绿色通道”机制，以科技金融支持创新创造。

多元化融资体系逐步成形

2025年12月13日09时08分，酒泉，“迪迦五号·中国科技城号”飞船搭乘快舟十一号运载火箭冲上云霄，紫微科技董事长张晓敏松了口气。

几个月前，这家民营航天企业还在为发射费用发愁时，浦发银行的“浦新贷”紧急批复，解了燃眉之急。“当时，银行客户经理陪我们一起加班到凌晨1点。”张晓敏告诉上海证券报记者，这和他想象中的企业与银行“借贷关系”完全不同，更像是合作伙伴关系。

这一故事，勾勒出科技金融“贷”动新质生产力的深刻变革。过去，



科技企业“轻资产、高风险、无抵押”，融资如攀蜀道。如今，这一难题正被系统性破解。

科创信贷规模快速增长。中国人民银行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末，全国科技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1.5%，科技贷款在全部贷款中的增量比重为 28.6%。招商银行等在总行层面设立科技金融一级部门，深耕行业的专营团队，已经成为机构科技金融业务的“标配”。AIC 扩容则通过构建“股权投资+银行信贷+投贷联动”组合拳，形成科技金融的乘数效应。

科创债加力赋能新兴产业。2025 年 5 月，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创新推出债券市场“科技板”，成为推动债券融资流向科创领域的“加速器”。根据 Wind 口径统计，2025 年科创债发行规模接近 2.3 万亿元，同比增长近一倍。科技型企业平均发债利率为 2.10%，较 2025 年“科技板”实施前下降 17 个基点。2026 年 3 月 2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又从五大维度对科技创新债券机制进行全面优化，让资金更精准、更高效地流向硬科技领域。

资本市场服务科技创新效能提升。近年来，中国证监会先后推出了“科创板八条”、“并购六条”、科创板“1+6”改革等举措，一批创新企业高效完成 IPO 和并购重组。

3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主席吴清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经济主题记者会上说，将协同发挥好存量政策和增量改革的集成效应，更大力度多渠道促进资本形成，更大力度推动要素资源向新质生产力领域聚集，让资本市场服务产业变革和高质量发展跑出新的“加速度”。



织就全周期金融服务网

科技金融正创新服务范式，从“资金提供者”变身“成长合伙人”。

早在 2023 年，杭州银行就已开始批量触达 AI 企业，率先在行内设立了人工智能专营团队，深入产业链。摩尔线程、沐曦集成电路、燧原科技等国产 GPU 头部玩家，陆续出现在其服务名单中。

为帮助处于中试阶段的中科兰特实现高端冷冻机油原料聚乙烯基醚顺利量产，中信银行的创新方案——“中试保险+科技成果转化贷+认股权贷款”，以保险兜底，贷款输血，认股权锁定未来，助力企业跨越中试环节的“惊险一跃”。

2024 年，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联合中信证券，协助联影集团发行 10 亿元全国首单医疗行业民企科创债。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相关负责人说，产生科创债融资需求的企业主要集中在“硬科技”领域，大多是处于成熟期、成长期的科创企业。龙头企业的金融服务诉求已从“单一融资需求”向“全链条、定制化、综合化的科技金融解决方案”转变。

赋能高水平自立自强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对“加强科技创新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围绕科技金融助力新兴产业发展，代表委员与专家学者纷纷建言献策。

一是畅通直接融资服务体系。广州市政协副主席王桂林建议，加快构建以创业投资为重点、覆盖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体系，为轻资产的科技企业提供更加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中国银河证券



首席经济学家章俊建议，推动债市“科技板”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丰富科创债券产品体系、完善配套机制，提升科技企业债券融资的可得性与便利性。

二是完善多元化风险共担机制。全国人大代表、河北金融学院院长杨伟坤建议，发展认股权贷款与投贷联动服务，鼓励银行在提供贷款的同时获得企业部分认股权，通过未来股权收益弥补信贷风险。全国政协委员、申万宏源研究首席经济学家杨成长表示，资本市场要加速从“融资金融”模式向“风险服务模式”转变，建立多元金融机构与科技服务中介机构共同参与的技术风险共担机制。

三是为科技金融服务持续引入“活水”“长钱”。民革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何杰建议，引导长线资金入市，进一步放宽养老金、商业保险资金等投资硬科技产业的限制，为科技领域的长周期项目提供稳定“水源”。

来源：上海证券报 温婷、黄冰玉 2026-03-13

厦门真金白银支持企业加强研发，建新型研发机构最高资助 1 亿元

厦门优化产业配套，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为强化企业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引导其加强研发活动加大研发投入，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厦门市科技局日前出台《关于支持企业加强研发活动加大研发投入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包括资金补助、平台建设、金融支持、人才引育等



方面，构建全周期、全链条、全要素研发投入长效支撑体系，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据悉，《若干措施》自3月5日起实施，有效期3年。

加大企业研发补助

《若干措施》将对企业研发费用进行补助。厦门激励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对年度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年度自主研发费用高于200万元的企业，对其自主研发费用的增量部分每满100万元最高给予10万元补助，最高补助500万元；对年度自主研发费用2亿元（含）—5亿元（不含）的企业，直接给予200万元补助；对年度自主研发费用5亿元（含）—10亿元（不含）的企业，直接给予300万元补助。这两种补助形式，企业可择一享受。

在壮大科技企业规模方面，厦门建立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的梯度培育体系，全链条支持科技型企业成长；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增量提质”行动，对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企业给予最高20万元奖励。每年统筹最高2000万元资金，支持各区用于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和服务。

加强创新平台培育

《若干措施》指出，加强企业创新平台梯次培育，对新建（含重组入列）的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给予一次性3000万元奖励；对新认定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给予一次性500万元奖



励。厦门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省创新实验室等共建联合实验室，对其年度自主研发费用按非财政资金投入的 10%给予最高 1000 万元补助。

符合厦门市产业发展方向、能够填补本市产业空白，或聚焦厦门优势产业开展强链、补链、延链的新型研发机构主动布局建设的，可享受基本建设、科研仪器设备购置、运营经费、绩效奖励等多方面支持，资助额度最高不超过 1 亿元。

支持科研攻关项目

《若干措施》支持企业开展科研攻关项目。厦门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整合产业领域内各类创新平台，探索设立政企联合科技攻关资金池，开展产业链协同攻关和产学研合作，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最高支持额度可达 2000 万元。对企业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科技重大项目，厦门按照企业实际获得的国拨经费给予最高 50%的配套支持，其中对项目牵头企业获得的国拨经费（不包括转拨给其他单位的资金）配套比例提高至最高 1:1，单个项目本市最高配套 1000 万元。

此外，支持企业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省创新实验室开展产学研合作，对科技成果在厦转移转化的产学研合作项目，按企业实际支付技术交易额最高 5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 100 万元。

支持科技成果转化

《若干措施》还支持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在技术交易奖励方面，经本市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年实际技术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



及以下部分按 1%给予奖励，超过 3000 万元部分按 0.5%给予奖励，每个单位每年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在支持企业转化高新技术成果方面，厦门对企业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等方式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形成新产品并产生经济效益，按规定认定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的，由各区（开发区）按照转化成效给予连续 2 年、每年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奖励。

《若干措施》指出，强化场景驱动的技术和产品创新。厦门建立场景供需对接机制，通过“揭榜挂帅”等方式推动场景需求方和技术供给方深入对接，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应用场景验证研发项目，给予每个项目最高 2000 万元支持。

加大金融人才保障

《若干措施》还指出，厦门构建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统筹运用“投、补、贷、保”等支持措施，完善科技和产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设立科技成果转化信用贷款，支持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科技部“创新积分制”排名靠前的中小微企业，厦门提高科技信用贷款额度。

此外，厦门深入实施“群鹭兴厦”人才计划，紧贴“4+4+6”现代化产业体系配套设置人才项目，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精准有效集聚人才。

来源：潇湘晨报网 钟宝坤 2026-03-09



协会动态

张卫星理事长参加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 2026 年全面从严治党会议

3月16日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2026年全面从严治党会议在中央团校求是讲堂主报告厅召开，我会理事长兼党支部书记张卫星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紧扣行业协会商会党建工作实际，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正风肃纪、规范治理等关键事项，明确了全年行业协会商会党建工作的目标与落实方向。

下一步，我会将深入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严守党建纪律、压实治党责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协会各项工作稳步推进。